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貳、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26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林進丁、朱宗仁、朱文華、韋忠貞、柳宏忠、呂義、阮嬪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鄉長孔朝、秘書周正雄、民政課長田美惠、觀農課長高倩麗、社會課長李志杰、行政課課長周雅嵐、清潔隊隊長方文振、主計主任郭永豐、人事管理員劉元敏、財經課課長黃莫愁、圖書館管理員曹毓嫻、幼兒園園長施慧婷、秘書羅成信、組員馮慧芳、組員張美珍。

陸、會議主席：林進丁。

柒、紀錄員姓名：張美珍、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周秘書、各單位主管、本會副座、代表同仁、秘書跟工作夥伴，臨時會開始之前我們先一起禱告。與會的工作同仁大家平安，今天是第 13 次的臨時會，從今天開始有三天的時間，所有的同仁都辛苦了！也感謝主，在過去這段時間神給我們很多恩典，不管是公所在鄉長的帶領之下，各課室業務都順利推動，所會同仁平安、健康，這三天的會議互相勉勵，對各項的業務及交換意見，各項的業務都順利推動，鄉長去參加告別式，呂代表有事去屏東，希望大家在這三天的臨時會都能順利平安，雖然有很多的業務相信大家都準備好了，那今天的會議就開始。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議事日程預定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項 目	備註
106 年 07 月 26 日 (星期三)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8:00- 17:00	一、代表報到。 二、審議議事日程。 三、討論提案:鄉公所提案: (一)公庫轉委託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案。 (二)公共造產部分土地解編案。	
106 年 07 月 27 日 (星期四)	第二次會議	8:00- 17:00	二、鄉公所業務分享: (一)106 年度獅子好芒活動成果分享。 (二)本鄉觀光產業規劃推動執行情形。 (三)面對面座談會建議案執行情形。 (四)各社區發展協會業務推動督導情形。 (五)歷次定期大會總質詢重點建議案限期辦理執行情形。	
106 年 07 月 28 日 (星期五)	第三次會議	8:00- 17:00	討論提案: (一)鄉公所提案 (二)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主席結論 散會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秘書報告本會第 13 次的議事日程，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就按照議事日程，沒有意見的請舉手，好，請繼續。好，下面是公所有兩個討論案，一個是公庫轉委託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案，一個是公共造產部分土地解編案。先請財經課說明。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大會林主席、副座、兩位秘書、各位代表單位主管大家早，議案公庫委託屏東縣枋山農會代辦案自治作業說明，公庫是 4 年一次換約，約是到去年的 10 月 31 日期滿，當時我們有做一個公告爭取銀行，但是一直沒有銀行有意願跟我們有契約關係為代理銀行，所以我們就函請屏東縣政府，請屏東縣政府的公庫代理銀行就是台灣銀行，協調看看是否能幫我們代理公庫，台灣銀行就委託給屏東分行，程序就是由屏東銀行轉委託給轄區內的枋山地區農會，這個程序要在簽訂契約之前，先經過公庫法的相關規定，由立法地方機關這邊審議通過之後，送到縣政府去備查，再到台灣銀行總行送過去後，才能做轉委託的契約簽訂，再跟公所枋山農會做簽訂，所以我們就簽訂這個案子送貴會審議，以上說明。

主席林進丁問：好，同仁有沒有意見？鄉庫委託代辦案還是跟以前一樣，好，有沒有其他的問題？2 號代表。

代表韋忠貞問：主席、副主席、在座與會所有的一級主管、兩位秘書大家好，我想請問我們的薪餉都是透過農會，能不能跟他們協調溝通，如果 10 月 1 號要領薪水剛好碰到禮拜六、禮拜天，能不能準時發放？過去我記得我在海巡署的時候，只要是設定好，我想應該郵局也好或銀行好像都

有設定，只要碰到禮拜六、禮拜天照樣都可以把薪水發進去，農會能不能比照辦理？請跟他們溝通一下，謝謝。

主計主任郭永豐答：以往有碰到假日會延到一定的上班日才會匯入，但是我們已經有設定了，就是說你 1 號的票根他一樣會匯入，就是說我們撥款的相關資料要送到農會去，比如說 1 號是禮拜六，我們 30 號或 31 號把這個案子送去農會，1 號即使是禮拜六他一樣會匯入，目前公庫是這樣子。

主席林進丁問：好，謝謝。主任，應該薪水都會提早送去，主要是單位的出納，好。還有沒有其他問題？好，3 號代表。

代表柳宏忠問：大會主席、所會秘書、還有代表同仁、公所一級主管、本席第一次發言，我記得過去在恆基服務，恆春鎮除了核三廠也有農會，每一年恆春鎮農會對恆春鎮地區都會發禮卷，在恆春鎮將近快 100 萬，枋山地區農會有沒有對地方團體敦親睦鄰的經費？像禮卷，我想請業管單位說明這個部分，有沒有跟枋山地區農會溝通過？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謝謝 3 號代表，有關於這個剛剛在說明的時候有說，因為公開徵選沒有銀行來參加，所以我們是特別委託屏東縣政府的公庫，銀行是台灣銀行，所以由屏東縣政府跟台灣銀行去做協調，就由屏東分行來代理，再看看我們周遭只有枋山地區農會，不過這個建議我們在跟農會簽訂總委託書契約的時候，我們會跟他們做反應跟協調，看能不能把這個加進去，以上。

代表柳宏忠問：所以我這邊建議課長，除了經費的爭取之外，對地方的爭取

台灣銀行一直置身事外，或委託到枋山地區農會，我建議目前楓林這邊有一個提款機，離楓港也才 2 公哩，其實對草埔、內文來講是遠了一點，現在草埔國小這邊預計下個月能完工風雨球場，做得很有特色，透過隧道工程案完工之後，我有問過校長，他未來想在那邊做假日市集，如果自動提款機能跟台灣銀行爭取在草埔國小設置，這樣子才可以平衡，不然確實對內文、草埔是一段路，是不是責成財經課長把我們的意見轉達上去，我想台灣銀行一直是這樣的模式在經營枋山地區的委託案，可是台灣銀行到現在也沒有針對鄉的需求，這個部份是否透過臨時會的提案能訴諸台灣銀行，以上建議。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我就把代表的建議跟鄉長報告，看公所跟代表會會同去枋山農會把這件事情做溝通，或者是透過 ATM 提款機加裝做提案。

主席林進丁問：提款機的部份做成提案，課長，請坐。另外一個部份敦親睦鄰的部分，說實在話農會都沒有給我們什麼，以前好像過年及中秋節農會會給鄉公所跟代表會的主管，其他就沒有了，提示一下可以嗎？可能呂代表不當理事就沒有人在建議了！公所在做契約的時候再提示一下，還有沒有意見？4 號代表。

代表呂義問：我聽了也有同感，這樣好了，我約總幹事讓他們請客，再講我們的訴求，我們的要求是合理的，那提款機也是花了相當的精力，如果用農會提款卡是沒有收費，跨行就要收 5 塊錢，那他來來去去賺不到錢，因為這是現實的問題，因為農會他不是公營機構他是民間團體，當然我們的訴求要讓台灣銀行知道，應該不是為了賺錢，完全是給偏遠地

區方便，我們還是拜託議員跟立委協助比較有效果，我們針對農會的話，憑良心講他比我們還窮，連薪水都要發不出去了！不過我們要求的應該還是要給我們，你不管你好不好？還是要給我們，剛才提到過年過節應該還是要比照以前，我們不是貪這個東西，不過在禮貌上不夠，我很支持主席說的，從以前我們就是相當配合農會，而且有機會跟他們面對面討論問題，尤其他們的超市是幾乎八成都是原住民地區在消費，既然我們這麼支持，我們就該全力爭取及禮貌性的爭取，看主席約什麼時間，看是到小橋或旭功都可以，你再跟我講時間，再怎麼樣還是我跟農會還是有較深入的關係，既然大家有共識，看怎麼樣再跟我說。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呂代表，提案的部分不一定給農會就送到台灣銀行，他去統籌看哪個單位去設置，好，3號代表。

代表柳宏忠問：再補充一下，因為我們跟臨近的枋山鄉的預算來對照，其實也不會少枋山鄉，農會比較偏重在枋山地區的經營，本鄉我建議課長，除了公所之外的預算還有學校機關四個國小一所國中，他的公庫都是在枋山地區農會，我想現在這個社會不是單打獨鬥，希望公所能夠整合鄉的公家單位，一同跟台灣銀行反應，公所聯合四個國小跟一個國中一起這樣的力道才大，枋山鄉國小也沒有我們多，他們也沒有國中，公庫的預算相對比枋山鄉還多，可是受惠的部分一直沒有到我們鄉裡面，所以財經課長多琢磨一下，這幾年都沒有在關注這個議題，這部份我想大家一起來做力量才大，建議課長，以上報告。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3號代表，公所的部分就這樣辦可以嗎？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補充說明，學校的預算是教育處並不是我們公所。

代表柳宏忠問：這是公務，都是在枋山地區農會的公庫。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我是說預算單位來提報，因為學校是屬教育預處，從屏東縣政府的預算。

主席林進丁問：瞭解一下，枋山農會公庫利息比較一下，經費少利息多不行喔！課長，瞭解一下。還有沒有沒有？我們就表決這個案，好。鄉公所的提案，公庫轉委託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案，贊成的同仁請舉手，好，謝謝。對剛才所提出的，請公所盡快溝通會知本會，接下來第二個案。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我繼續報告說明，第二案有關公共造產楓林段 189-1 地號 14 筆，土地解編案在這邊說明，公共造產在 97 年的時候當時列管課室是觀農課，當時觀農課送上去的筆數是 38 筆，經過同仁比對資料之後，發現其中有 14 筆是改配，有一筆沒有地號，像第八個 582-14 這個及 582-10 沒有，編號 14 是沒有這個地號，再來編號 12 外獅段 13，在 96 年就已經設定他項權利，所以現在是所有權，所以當時的承辦人員把這個地段地號有寫錯的疑慮，編號 13 外獅段 68 這個也是在 101 年取得所有權，等於說在 101 年前就被設定，然後在是他的地號在 101 年開始做土地改配的時候就已經改配出去，我們去查這個原因，有可能就是因為當時土地是在財經課，公共造產可能在觀農課，所以這個業務去呈報到縣政府備查的時候，可能是當時的公共造產沒有跟土地做校對，沒有做土地資料登錄，所以在後來做土地改配的時候，並不知道這幾筆

是屬於公共造產用地，所以就改配出去，因為都已經改配出去，都已經設定並得所有權，其實他就不符合所謂的公共造產用地，按照公共造產獎助及管理辦法的規定，送請代表會做解編的備查，在送代表會審議之前，在7月8日召開第一次的公共造產委員會議，公共造產委員出席都知道這個狀況的情形，這個案如果能得到貴會同意的話，我們就會去做解編的呈報作業，送請縣政府備查，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課長的說明，同仁看看有什麼意見？14筆一共是13筆，編號8沒有了，這13筆土地什麼時候改配資料都在這邊為什麼要給這個是哪個單位簽的。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你說改配嗎？

主席林進丁問：對啊！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改配102年設定的，所以是101年。

主席林進丁問：明知是公共造產為什麼要簽？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報告主席，我剛剛報告好是推測當時狀況，可能就是當時觀農課送去縣政府的時候，並沒有把這個土地資料拿去登記說是公共造產用地，後來地政人員去做土地改配，他並不知道那筆土地是公共造產。

主席林進丁問：你們根本沒有橫的連繫，哪個課？哪個承辦人簽？對口為什麼沒有核對？先查明再說，好，4號代表。

代表呂義問：本席請教課長，我記得公共造產我從歷任到現在，我不曉得說有轉移到觀農課，這應該是在財經課。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從民政到觀農再到財經。

代表呂義問：可是公共造產是財經課負責的，代表會秘書請教一下，你當課長的時候公共造產是在你那邊吧？

代表會秘書羅成信答：主席、副主席、本會代表公所、公所的各位主管，我先說明當時在 99 年接任秘書的時候，公共造產確定是在觀農課，因為鄉長要執行他所謂土地正義的部分，要把土地分給百姓做設定，分配給沒有土地的百姓或土地不足的百姓，所以把公共造產移到財經課，管理使用跟處理的單位就變成一個，所以當時觀農課把整個土地資料移到財經課的時候，我們並沒有去查說這個土地是屬於公共造產的，只是說這些土地既然收回來，所謂改配就是說改配使用的，或公家不使用的地就叫改配，所謂分配就是說我們以前原來沒有土地，然後把土地劃分出來讓百姓抽籤叫分配，意思不一樣，改配就是說原來公家機關的土地，比如說台電、自來水公司土地收回來，我們以前公共造產的土地，已經不再做造林並沒有在使用的土地，為了讓鄉親有更多使用土地的權益就拿來做改配，當時的做法是這樣。

代表呂義問：謝謝，我想到當時的公共造產停止運作才轉到觀農課，當時許吉耀還在公所上班，他是公共造產的承辦人，他也是屬於財經課的附屬單位，是民政嗎？沒有關係，不過因為一段時間沒有繼續運作，當時南世還有一個芒果園，應該你還記得那個時候公共造產還有在運作，不過好像吉耀退休之後沒有人經辦這個業務，上次周秘書有跟我提示，講說公共造產有正式在運作了，有嗎？課長。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已經開過會議。

代表呂義問：所以你整個公共造產整體的計畫方向要怎麼做？我希望下一個定期大會，你有一個完整的計畫跟施作的方向報告，好，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 4 號代表，這都是公共造產嘛！你們橫的聯繫也沒有，也不看看這是公共造產還是鄉有的土地，102 年都沒有操作，要讓我們來擦屁股嗎？這個是分配到哪個單位？哪一個人？名單沒有嗎？寫一下，不然這個案子就擱置了，不討論了，從 102 年到現在你們都不處理，為什麼你們 103 年不送到代表會來解編呢？偏偏輪到我們才送過來嗎？上一屆趙主席你們不敢送嗎？這個工作怎麼不處理？主任，不是附屬單位嗎？也不追加預算，現在處理到哪裡？我們講多久了都沒有辦。

主計主任郭永豐答：現在公共造產是業管，預算是年度…。

主席林進丁問：這個是從第幾次定期大會開始講？

主計主任郭永豐答：應該是由業管提出一個計畫。

主席林進丁問：你們在所裡面開會都不會提嗎？這個都不太負責任嘛！講了半天，所以這個要查明一下，誰提的？誰簽的？公告拿出來再說，其他有什麼意見？為什麼要解編？為什麼要改配？理由在哪裡？什麼時候？哪個單位提出了？統統給我這些名單，從 102 年到現在，輪到我們才解編嗎？那我們不解編呢？那你怎麼處理這個問題？我們講公共造產到現在，先提出剛才我講的那些資料，再提出這個案，其他還有什麼意見？這個會期只有三天，提不出來就不成了，3 號代表。

代表柳宏忠問：本席第三次發言，我想接續剛剛土地改配的部分，很多鄉親

這幾年有很多想法，很多人講說抽籤的是全鄉的人，應該是真的沒有土地來去抽這個土地，很多人有爭議，這個是很多鄉親的反應，以後做改配要落實，以公有地給沒有土地的人去抽，不然土地很多的人也是繼續抽，這樣是不正義的，鄉長說要推動我們的土地正義，這個就是有很多的狀況，希望課長為鄉親的大局來著想，真的以沒有土地的人來抽土地為主，這是我的建議，以上報告。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3號代表的意見，公所能夠註記一下，交換意見，還有沒有？有一個小小的意見，請教一下劉主任，聽說有一位同人過逝嗎？好，以前老同事廬學賢過逝了，那今天的議程就到這裡結束了，明天9點，謝謝大家，起立，大家平安。

拾、散會：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26 日上午 11:00 時整。

〈第二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第二次會議。鄉公所業務分享。

貳、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27 日上午 09:3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林進丁、朱宗仁、朱文華、韋忠貞、柳宏忠、呂義、阮嬪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鄉長孔朝、秘書周正雄、民政課長田美惠、觀農課長高倩麗、社會課長李志杰、行政課課長周雅嵐、清潔隊隊長方文振、主計主任郭永豐、人事管理員劉元敏、財經課課長黃莫愁、圖書館管理員曹毓嫻、幼兒園園長施慧婷、秘書羅成信、組員馮慧芳、組員張美珍。

陸、會議主席：林進丁。

柒、紀錄員姓名：張美珍、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大家平安，今天是第二天的會議，開始之前請阮代表禱告。好謝謝阮代表，今天第二天的會議，是鄉公所業務的分享，也謝謝鄉公所同仁，大家辛苦，好，下一個議程。鄉長、秘書、各單位主管、本會同仁、工作夥伴，今天副座有要事到屏東，呂代表慢一點到，今天的會大家都有到，今天業務分享第一個是觀農課，106 年獅子好芒活動成果分享，就請主辦課分享。

玖、鄉公所業務報告：

報告人：觀光農業課課長 高倩麗

(一)106 年度獅子好芒活動成果分享。

2017 年屏東縣獅子鄉麻里巴農產文化節系列活動-到底!獅子好芒
成果報告書

活動名稱：2017 年屏東縣獅子鄉麻里巴農產文化節系列活動-到底!獅子好芒

主辦單位：獅子鄉公所

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屏東縣政府、獅子鄉民代表會

協辦單位：獅子衛生所

主辦課室：觀光農業課

「2017年屏東縣獅子鄉麻里巴農產文化節系列活動-到底!獅子好芒」

成果報告書

壹、活動辦理情形

一、活動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

交通部觀光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屏東縣政府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三) 協辦單位：獅子鄉民代表會、獅子鄉衛生所、獅子鄉各村辦公處、各級學校、境內各產銷班。

二、活動時間：自 106 年 06 月 17 日至 106 年 06 月 18 日

三、籌備會

(一) 4 月 7 日於獅子鄉公所召開第一次籌備會。

(二) 5 月 19 日於獅子鄉公所召開第二次籌備會。

四、活動內容

(一) 開幕典禮：06 月 17 日下午 17 時於獅頭山廣場。

- (二) 主題活動：
1. 系列一～歐依細.好芒市集
 2. 系列二～山珍海味山蘇料理競賽
 3. 系列三～優質芒果評鑑競賽
 4. 系列四～部落音樂演出

貳、媒體報導

電子媒體現場連線報導及各平面媒體系列報導。

一、網路：獅子好芒臉書粉絲專頁、屏東小鎮資訊

二、廣播：高雄正聲廣播電台、警察廣播電台

參、效益評估及計畫績效成果

(一)獅子好芒市集

活動內容：獅子好芒市集

設攤數量：60 家(30 產業行銷、30 家美食及文創產業)

預估產值：1.總銷額達 50 萬元以上。

2.產銷班及工作室參與率達 80%以上。

3.提高本鄉獅頭山廣場之能見度，及地標打卡之次數。

4.施作固定式原住民式市集供攤商展售。

執行概況：1.實際總銷額達 50 萬元以上(產銷 30 萬、文創美食 20 萬)。

2.產銷班參與率 8 成。

3.來客量達 2,000 人次以(如附表一)。

(二)山珍海味料理競賽

活動內容：以山蘇料理創意及健康飲食為生活比賽主軸，於規定時間內完成。

參賽隊數：7 隊

預估效益：1.邀請遊客參加票選活動，以提高活動互動性。

2.提升部落飲食品質及宣導健康飲食之習慣。

執行概況：1.活動會場及遊客增添互動性及熱鬧感。

2.提升健康飲食新觀念亦行銷本鄉山蘇特產。

(三)優植芒果評鑑競賽

活動內容：評鑑及表揚本鄉優良芒果

參賽組數：48 人

預估效益：1.藉評鑑之過程教導民眾如何挑選品質優良之芒果。

2.為鼓勵榮獲品質優良芒果之產銷班及農民予以實際網路宣傳露光之機會。

3.提升本鄉芒果競爭力，以達行銷本鄉農特產品之效。

執行概況：1.活動會場及遊客增添互動性及熱鬧感。

2.實際參與組數超過 9 成，農民積極參與爭取曝光機會。

(四)部落音樂演出

活動內容：邀請原住民歌手音樂演出

演出隊數：14 組

預估效益：1.以活動音樂演出之方式，打造市集熱鬧及豐富性。

2.吸引遊客駐足欣賞音樂演出，以提高遊客於市集之購買率。

執行概況：1.打造音樂、藝術欣賞、市集擺售、景觀欣賞之優質市集氛圍。

2.成功吸引遊客駐足欣賞。

附表 1 活動參觀人數統計表

活動項目	日期	人數
市集活動	06/17	700 人
市集活動	06/18	1000 人
晚會演出	06/17	300 人
總計		

肆、自我評鑑：

一、優點：善用電子媒體現場連線報導及各平面媒體系列報導，運用網路及廣播電台成功行銷芒果節活動，締造 2 仟人次入園人數。

二、待改進之處：

- (1)活動場地雨天備案沒有規劃完善，以致活動現場因大雨泥濘，影響遊客興致。
- (2)設計規劃雨天備案，以俾利活動進行。

五、結論：

本次活動以電子媒體現場連線報導及各平面媒體系列報導，輔以網路(獅子好芒臉書粉絲專頁、屏東小鎮資訊)、廣播(高雄正聲廣播電台、警察廣播電台)成功打響「獅子好芒」活動名聲。

六、成果報告書附件：

- (1)原活動計畫書(附件一)。
- (2)活動相片(附件二)。

(附件一)原活動計畫書

2017 麻里巴農產文化節

獅子好芒系列活動計畫書



主辦單位 ~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活動背景說明

台灣一直負有水果王國的美譽，芒果更是屏東轄區內享有盛名的農特產品。近年來鄉鎮舉辦產業文化活動蔚為風潮，但要維持十幾年持續舉辦活動並非易事。觀光是部落永續發展的主軸，為提升部落農特產業的獨特性與重要性，特別規劃農特產系列活動，藉此落實自然、健康無負擔的概念。將獅子鄉「獅子好芒系列活動」的活動延續並發揚光大，達到促銷當地農特產，打響當地知名度，同時引領社會大眾體驗原住民的美食世界。

我的私心 給你最好的「獅心芒果」

台灣芒果主要產地在南台灣，而獅子鄉的愛文芒果更因環山傍海的地理環境，加上冬春二季的落山風，孕育出味道香甜口感卻不會爛爛的獅心芒果。

「獅心芒果」為推廣地方產業，藉由提高知名度作區隔推出的芒果品牌。但商品品牌對消費者來說是屬於外在，唯有體驗才出自內心，故此活動核心價值為「體驗」，針對消費者的感官(視覺、聽覺、嗅覺、味覺、觸覺)及情感舉辦芒果文化觀光季，在參與活動的同時，與獅子鄉的情感產生緊密連結，建立強而有力的品牌關係。

貳·計畫緣起

網路平台媒體行銷及諮詢規劃

現今科技及網路普及化又發達，透過網路平台規劃詳細的全方位設定與相關資訊查詢，且憑藉媒體這無形的手，將活動舉辦期程做大幅度報導、發新聞稿，更安排專人針對問題協商與解決，使整場活動達到最大吸睛度。

用活動吸引民眾達宣傳效果

活動不只是單純的湊熱鬧而已，辦活動的同時，也順帶將觀光、產業、部落文化、原鄉美食融合一起，讓參與者體驗到一場盛大的活動，引發外地民眾好奇心，用成功的活動達到宣傳效果。

運用地產業與自然資源創造觀光效益

一塊璞玉也是需要經過雕琢，才會發光展現出其價值，獅子鄉農業、觀光、人文風貌多樣化，如此天生的優越環境，加以適時的包裝手段，提升整體之價值感。創造新話題，打造不同的觀光方式，在獅子鄉觀光的同時，一同品嚐到在地特產的水果。

參·計 畫 精 神

產業與文化行銷

在強調「文化產業」結合「觀光行銷」的時代，講究特殊美感經驗的空間氛圍、以及具有迷人特質的「感性消費」(如藝術節、電影節)，都使得「節慶」成為新一代的觀光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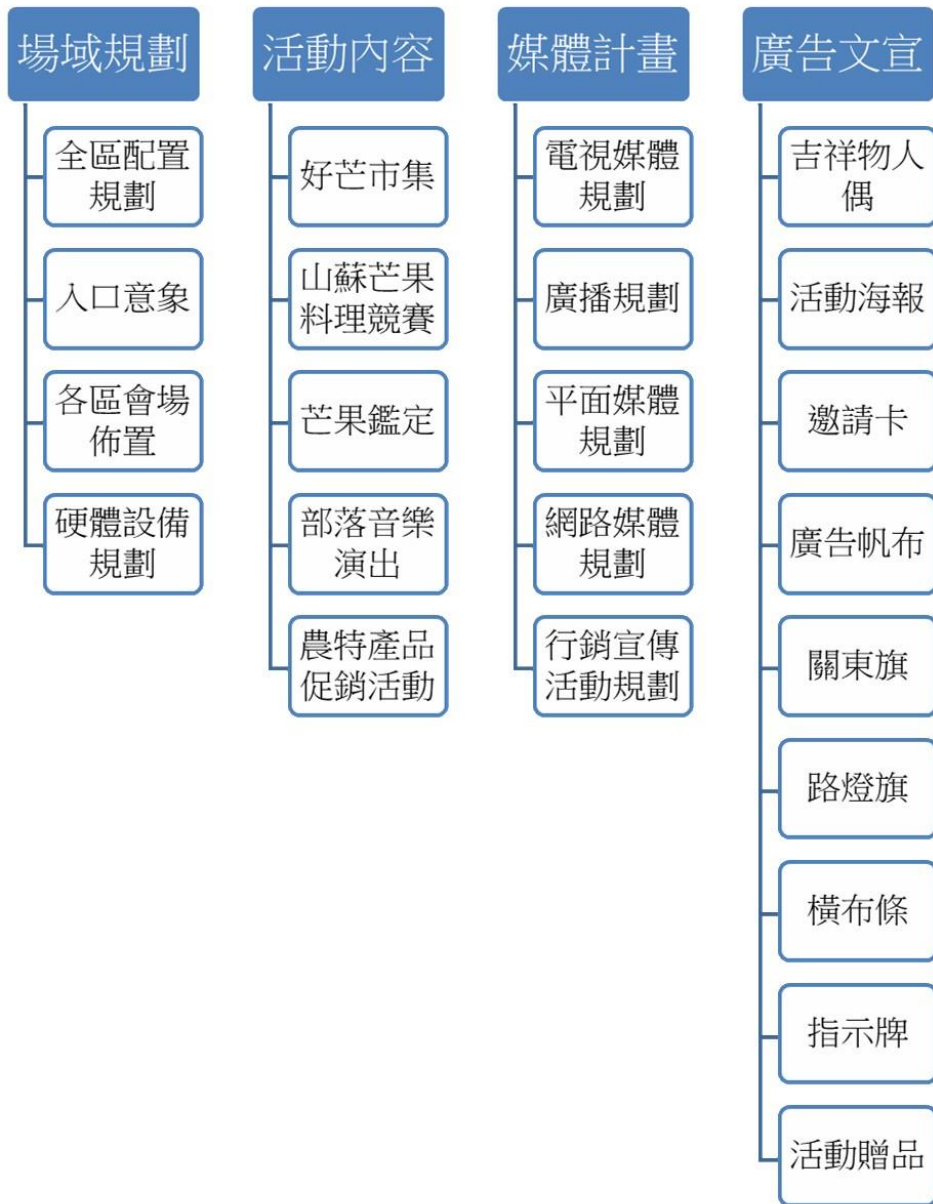
當然，好的節慶可以成功地提升地方形象、帶動產業發展，然而觀光者對於現場印象深刻、

能引發願意再次接觸的，則是被包裝的內涵；透過包裝推出的「獅子好芒系列活動」，期冀在多元豐富的產業活動下 enjoy 特殊的文化特質與美感，成功地打響在地行銷的第一炮與後續觀光產業推廣的發展力。

創造現代慶典的氛圍

本鄉的芒果就是在此時令下豐收，延續「麻里巴狩獵祭」的精神舉辦芒果及山蘇產業市集行銷與部落音樂活動，並辦理芒果評鑑、芒果山蘇家常料理票選比賽，有別於八月份時各個族群所舉辦的收穫祭儀(Masarut)或歌舞而有所差異。但共通的文化特質目的皆讓部落內部的成員重新凝聚心志，情感獲得抒解，期待來年的芒果、農產同樣豐收，透過「慶祝、酬謝、祈求」，而「歌舞、競賽」為不可缺少的活動，也象徵著族人心中殷切的盼望。

肆·架·構·規·畫



系列一歐依細·好芒市集

一、活動宗旨

原住民之農特產品是部落民眾主要經濟收入來源。此次活動旨在推廣原住民鄉部落之農特產品，故利用本鄉愛文芒果、山蘇花等設計一連串的週邊產品邀請民眾品嚐，促銷部落特色的農特產品，例如：芒果冰沙、芒果冰、芒果乾、山蘇花等料理，除了吸引外地遊客，更將當地居民留與此地，於此共同歡慶假日時光。

二、活動地點

獅子鄉獅頭山下



三、會場規劃

1.攤位區：

推薦、販售農特產品為主，總共 20 攤；共分為農特產品、農特產加工及工藝品類。

2.舞台區：

在活動期間安排連續、不間斷的活動及表演、競賽，炒熱現場氣氛，與民眾共歡。

3.體驗區：

讓民眾透過親手 DIY 手做的方式，體驗芒果系列的相關活動，家長帶小朋友一起同樂，增進親子間的感情。

4.停車場：

規劃免費且停車位充足的停車場域，並掛設指引路牌，以增加道路秩序及安全。

5.流動廁所:

提供與會民眾方便之處，表現主辦單位的貼心之處。

四、活動內容

(一)開幕儀式

- 1.以「芒果森巴嘉年華」為設計主軸，營造國境之南的熱情氛圍。
- 2.芒果家族帶動唱，帶領現場來賓扭腰擺臀跳「活力健康操」，活絡筋骨，HIGH 翻全場，揭開熱情的序幕。

(二)舞台演唱

邀請原住民知名藝人、屏東在地樂團演出，並鼓勵各界、機關團體共襄盛舉，以展現在地原住民才華洋溢的才情，並達到宣傳原鄉的天籟之音。

(三)農產品促銷

參展廠商將產品以折扣回饋親臨現場之民眾，並提供現場廣告宣傳之機會。

(四)闖關集點 免費吃冰沙

炎炎夏日，大口大口吃著誘人滋味的芒果冰沙，是件多麼幸福的事情。以「闖關集點 免費吃冰沙」的噱頭，創造活動的賣點與高潮；藉由長龍般的排隊人潮，吸引更多民眾前來參加活動，達到宣傳推廣行銷目的。

(五)手做 DIY

透過輕鬆又好玩的 DIY 手工藝、原住民射箭活動等，享受原住民之體驗。

五、預期效益

- 1.展現本鄉原住民產銷班的良性競爭，藉由活動展示班級經營成果，結合傳統文化活動及觀光資源創造農經商機。
- 2.促進原住民鄉各工作室之間的交流，推廣工作室品牌，提高經濟價值增加市場競爭力。
- 3.宣揚本鄉得天獨厚的農特產品：有機栽培的山蘇、香甜肥美的愛文芒果、原住民傳統美食等，兼具傳統文化教育意義及美食文化味蕾饗宴之活動。

系列二 山珍海味料理競賽

一、活動宗旨

以「山蘇料理創意，健康飲食新生活」為發想，目的在提升部落飲食的品質及宣導健康飲食的重要性，讓部落居民逐漸將健康飲食的概念注入生活中，提倡低鹽、低糖、低脂、高纖健康飲食觀念，推廣健康飲食的訊息，另外，透過民眾的票選，在活動中亦增添互動與熱鬧性。

二、活動時間：106年6月17日上午9:00-12:00(市集活動中同時進行)

三、比賽辦法

- 1.參賽品數：每組3道菜，30人份，名稱由參賽者自行命名，以10組為限。
- 2.比賽方式：材料的準備可於比賽前事先整備，成品應於現場烹煮。
- 3.材料及用具：食材、調味料、烹飪用具及餐具由參賽者自備，僅提供桌子、水電、快速爐等。

※參賽者自行準備試吃餐具

- 4.料理時間：106年6月17日
上午9:00-11:00 料理烹煮
上午12:00-13:00 評審評分
- 5.評分方式：評審60%，觀眾票選40%
- 6.比賽獎金：取三名(市集第二天頒發)
第一名5仟元整，獎狀乙只
第二名3仟元整，獎狀乙只
第三名2仟元整，獎狀乙只
最佳人氣獎：2名，每名1仟元整

系列三 優質芒果競賽評鑑

一、活動目的

為顯示本鄉芒果香甜可口之優良品質，特於「獅子好芒系列活動」活動會場舉辦「優質芒果評鑑競賽」，藉此讓民眾瞭解如何挑選品質優良的芒果，並藉此提升本鄉芒果競爭力，已達行銷本鄉農特產品之效。

二、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行政院交通部觀光局、屏東縣政府。

*主辦單位：獅子鄉公所

*協辦單位：獅子鄉民代表會、獅子鄉衛生所、獅子鄉各村辦公處、各級學校、境內各產銷班、各工作室(坊)

三、活動時間

報名時間：106年6月5日~106年6月12日

評比時間：106年6月17日

頒獎時間：106年6月18日(星期日)

(市集活動中同時進行)



四、競賽辦法

1. 競賽品種：愛文芒果

2. 參加競賽對象：(1)凡本轄區芒果種植戶。

3. 競賽規則：(1)本競賽採預先報名制，按送（寄）達報名表時間編號，預計競賽組數為 50 組。

(2)提供之果品以禮盒單層 6 公斤包裝 1 盒，每盒為 15 粒裝，包裝之芒果需果型完整，無病斑、連體畸形果不算，並不得塗抹亮光劑。

4. 評審標準：

(1)甜度 (35%)：採果實蒂頭部份之果肉平均甜度，經測愛文芒果甜度在 17 度以上者得 35 分，16.5 度者得 34 分以此類推。

(2)色澤 (20%)：果型完整、無病斑，果實顏色深淺均勻（愛文芒果以紅色為主）。

(3)口感 (20%)：果肉顏色、香氣、質地、纖維粗細等口感。

(4)果形 (15%)：果實飽滿度、果皮質地、愛文芒果以長卵形為主。

(5)總評 (10%)：同一盒內果實的完整度包裝整體美感。

5. 獎勵：得獎者均頒獎牌乙面，

第一名獎勵金新台幣捌仟元整；

第二名獎勵金新台幣陸仟元整；

第三名獎勵金新台幣肆仟元整。

6. 提供評鑑之芒果 1 盒全數由獅子鄉公所每箱 600 元承購，參加評鑑之種植戶不得提回。



系列四

部落音樂演出

部落音樂演出發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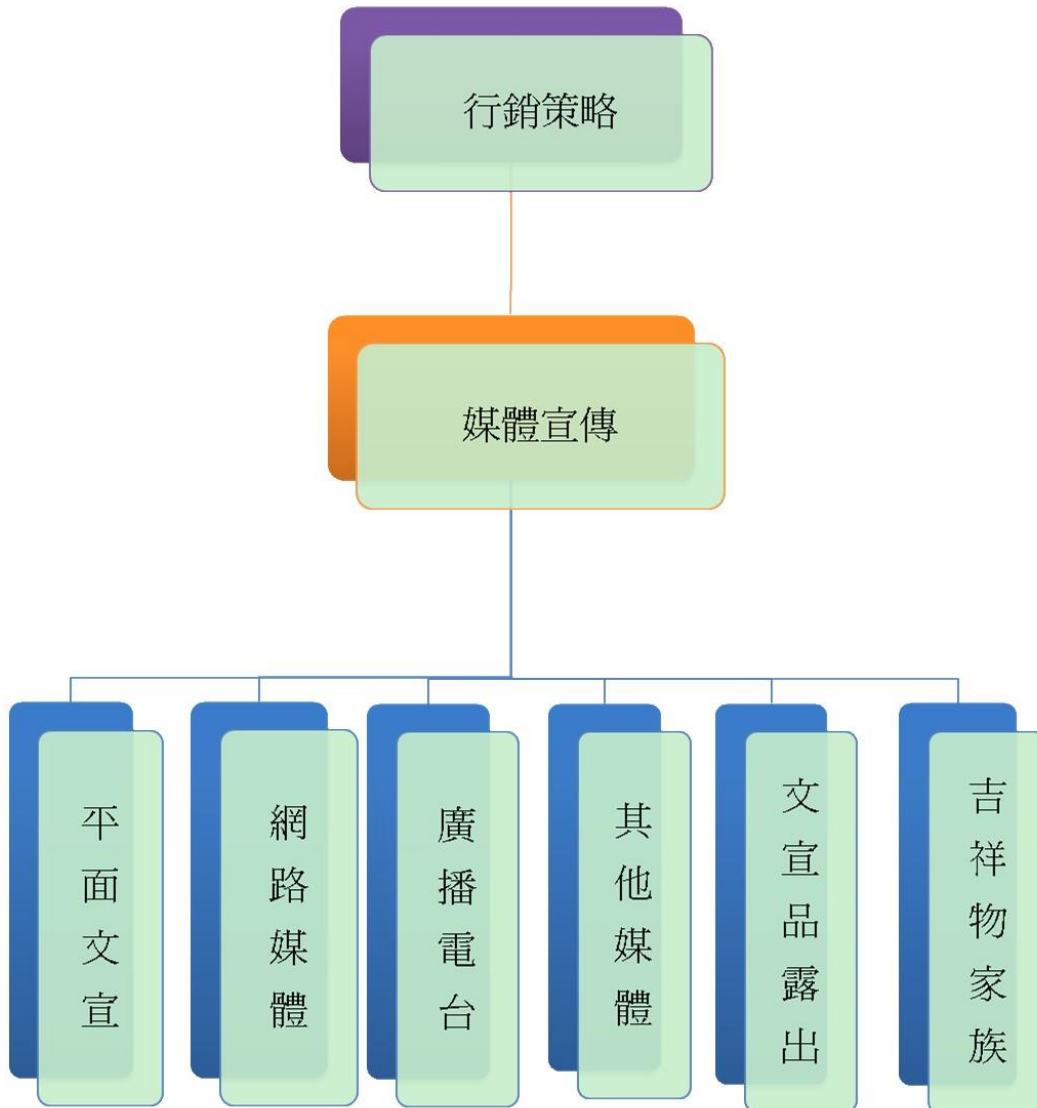
到底 你在忙什麼

在熱鬧歡欣的節慶聚會裡，我們希望藉由「部落音樂演出」的期待，帶動所有的參與者，揮別一天的忙碌，主動邀請身邊的朋友，不論是家人、情人、友人、或工作夥伴，都能一起感受幸福時刻，體驗部落不一樣的熱情。

部落音樂會將透過「現代、文化、熱情」的表演節目與活動，讓所有參與者主動分享彼此情誼，同時透過不同型態的活動設計，打造一個適合所有族群共同歡慶的慶典活動。結合了原住民的文化特色，以觀賞者能夠親身體驗的群歌群舞、互動活動以及強調參與感的型式呈現，提升與會者的交流機會與興趣。



伍·行銷策略



一、平面文宣

於報紙媒體中規劃「廣告版面+活動訊息報導」的形式，從不同的角度切入活動訊息，讓整體宣傳可以不斷創造相關活動議題。

二、網路媒體

台灣民眾使用網路媒體的比率為 90%，可藉由網路媒體的傳播提升層面，因而成為無網不漏的媒體工具。

三、廣播電台

利用廣播無遠弗屆的效果，採購收聽率高的廣播節目及時段，由 DJ 推薦報導並製作廣告播放帶的方式，進行廣度的行銷。

四、其他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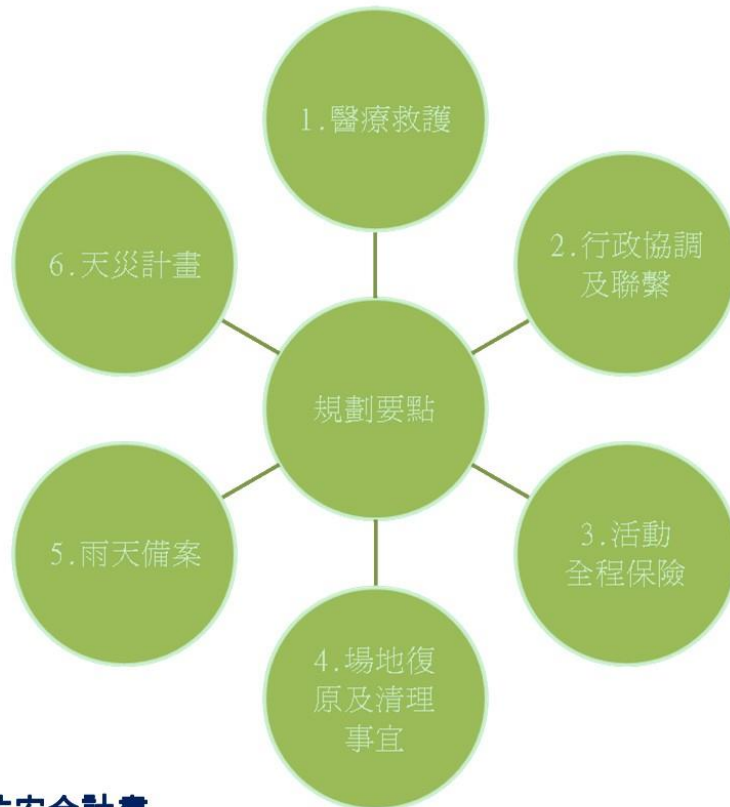
在屏東的黃金三角窗，擺上活動訊息的看板；或於活動路邊製作大型看板，已達活動的行銷宣傳。

五、文宣品露出

利用主視覺搭配文宣，製作文宣海報、關東旗、布條...等相關文宣及工作證件，張貼、發送之屏東縣內各地區。

- 1.海報、DM
- 2.邀請函(含信封)
- 3.旗幟
- 4.布條
- 5.大型看板
- 6.活動紀念品
- 7.特色伴手禮
- 8.活動 T-shirt

陸·應 變 措 施



一、消防安全計畫

1. 為顧慮活動期間突發狀況之處理，於會場設置緊急處理小組。
2. 活動期間當天於各相關工作區域周邊均設置滅火器。

二、緊急應變計畫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細部分工成立緊急應變小組，針對所有細項職務分類（如消防、電器、設備...等），組成專責小組會同協助全場安全掌控。

三、活動相關保險

活動期間相關保險，含施工前、中、後及公共意外責任險。

(1)保險金額為總標價之 110%

(2)第三人意外責任險：每 1 個人體傷或死亡之保險金額下限：台幣 200 萬元

(3)財物損害：針對活動設施損害第三人之財產賠償。

四、醫護中心

於活動全程提供救護車、護士 2 名及醫生 1 名。

五、雨天或颱風備案

1.活動期間如遇颱風來襲,依機關公告決定是否停辦

2.強颱特報透過媒體訊息發布休園通告

3.雨天會場服務處提供付費輕便雨衣

六、環境清潔維護事宜 以及流動廁所

1.活動會場維持場中整潔。

2.將安排流動廁所於會場周邊，方便民眾使用。

七、會場交通服務計劃

1.車輛停放地點規劃

本會場之小型車停車場位置將規劃於農會單位、活動周圍、附近學校等地作為停車場規劃設置。

2.配套措施

製發探訪通行證、公務通行證、廠商通行證方便管制。

3.聯外道路指標

以「沿著宣傳旗幟到會場」為交通宣傳主軸，在進出會場的主要交通幹道上

柒·預 期 效 益

一、目標對象

落實宣傳宣傳目標、創造實質效益，打造獅子鄉好芒的產業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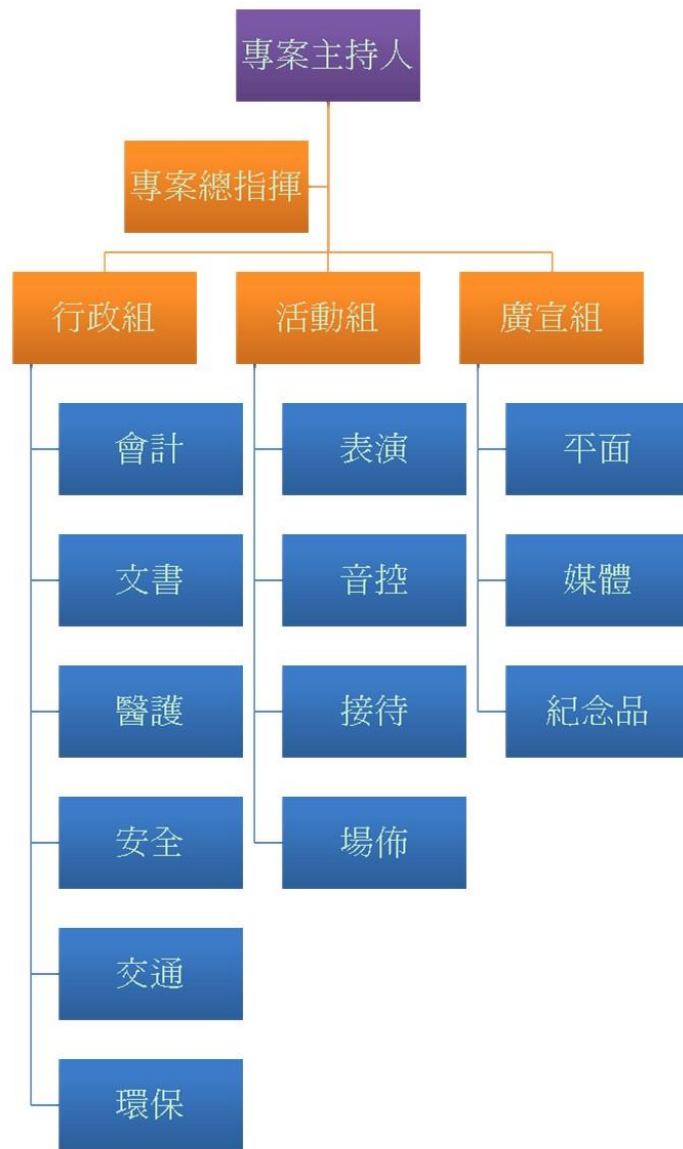
二、民眾參與

以活動賣點來吸引民眾參與，讓宣傳活動設計更有意義，並結合遊戲和節目帶動民眾參與。

三、延續優良形象

利用本次的行銷宣傳方式來延續活動產生的效益深植民眾。

捌·人 力 配 置



玖·時 程 規 畫

時間 內容	4月				5月				6月		7月	
計畫提報												
計畫招標												
計畫籌備會												
計畫執行												
計畫核銷												

拾壹·經費概算

No	工作項目	經費分配	備註
1	系列一 歐依細·好芒市集	312,000	1
2	系列二 山珍海味 山蘇料理比賽	66,000	2
3	系列三 優質芒果評鑑競賽	60,000	3
4	系列四 部落音樂演出	510,000	4
5	文宣主視覺設計及全區佈置	849,500	5
合計		\$1,797,500 元	

(附件二)活動相片









主席林進丁問：好，剛才的工作報告非常的清楚，當時各代表也都在場非常的清楚，各位同仁有沒有什麼意見？在這裡交換意見，像場地就是固定這樣子嗎？如果是固定的話，你剛才講下雨的話都是泥巴就要鋪設級配之類的，還是會變嗎？像以前排球場有鋪設。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謝謝主席提醒，因為這次整個舞台方向是有改變，剛好那個地方過去沒有做級配。

主席林進丁問：好，同仁有沒有什麼要互相勉勵的，這次的晚會應該不只300多個人，應該是蠻多人，利用這個機會請教一下，這次的音樂會本鄉幾個團？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總共14個，鄉內的有6隊。

主席林進丁問：有宣導嗎？還是沒有怎麼那麼少，最起碼一個村一個隊。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那次籌備會各村反應很熱烈，可是這次行銷活動都是各村的話就可以在白天演出，為什麼請外鄉的？因為是晚會文化層面會比較有深度一點。

主席林進丁問：因為鄉外比較多所以鄉內來看的比較少，如果是自家的一定會來看啊！比如說像合唱多一點，給他們一點費用我相信參與的一定很多，你多請鄉內的，一個團是多少錢？也不多嘛！縣外一團多少錢？看鄉內就可以有好幾團了，可以像婦女會、什麼會…，大家都參與相信人數就一定更多，不是說鄉外不好，鄉民能夠增加一點參與度的人數會更多，大人、小孩不在於他們的好不好，在於鄉民能夠參加，以後的報告鄉內的都要列出。好，鄉內芒果評鑑產銷班都有參加嗎？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有。

主席林進丁問：都有參加，如果不是產銷班但是我有芒果可以參加嗎？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過去是開放只要有種芒果，但是這次召開的籌備會議決以產銷班的班員為主。

主席林進丁問：以後不要這樣，只要你有芒果，你認為你的芒果很好都可以參加，山蘇班也是一樣，不是只有芒果班而已，有的山蘇班的班員有山蘇，但都不是他的，我們不是班員但都有種山蘇結果活動都不讓我們參加，這個不公平啊！我們不但沒有補助又不能參加，這個樣子不好，只要你有芒果，你認為好你就參加，因為是鄉民嘛！這樣子是不是會比較好一點，那這次就是只有產銷班，不是有 60 個班員設攤，產銷班 30 家，哪 30？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果樹產銷班有 7 班，蔬菜總共有 16 班。

主席林進丁問：我是說參加的班。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我這邊沒有列出來。

主席林進丁問：所以說你們以後成果報告一個一個給我列出來，30 家產銷班是哪幾家？哪幾個產銷班是有參加？哪幾個是沒有參加的？還有文化班及編織班有哪幾家？所以你這個成果都要列出來，你講數字 60 家就 60 家，我覺得這樣不好，所有的 60 家是產銷班，要列出有哪幾班，這個叫確實的報告執行情形，還有文化工作室，同仁有什麼意見？還有產銷班參加芒果市集，有沒有統計各班賣了多少？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有剛在前面報告的總額。

主席林進丁問：有報告列出比如說朱文華代表的 30 萬，副座的 20 萬，要完整這樣才知道哪個班最認真供不應求，我相信朱文華代表賣的最好，還是要確實讓大家知道，哪一個班有配合那一個班未配合，真的！芒果供不應求，賣的怎麼樣？這個都是未來評鑑的項目，山蘇班也是一樣，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2 號代表。

代表韋忠貞問：大會主席、林主席、鄉長、所會秘書、公所所有主管、本會同仁，本席第一次發言，這次觀農課所報告的資料，其實在獅子好芒系列活動，個人認為是非常的成功，值得讚許！而且是一次比一次的進步，但是我在這裡提出兩點，是不是可以做得更完整，第一個在你們整個活動系列結束之後，是不是可以參照，過去我在台東東河鄉辦完活動之後，一定會辦一個經典的成果影片，他是用 3 分鐘還是 6 分鐘就播放在 youtube 或網路上，那短短的 3 到 6 分鐘，就可以呈現那一天所有的活動的成果，會不會給人家看了會非常的感動，而且會期待下一次再時我一定到，觀農課這方面是不是可以去做？現在製作影片都很簡單，你把懂的資訊媒體這些專才招集起來，製作短短 3 到 6 分鐘，就可以呈現出非常完美的活動，人家看了就會期待說，下一次一定要來到獅子鄉來參與這個盛會，我覺得這一點可以去學習別鄉，可以去做的。

第二個，剛剛觀農課長做的簡報，沒有錯你的內容是非常好，但是文字太多，希望你可以一張圖片就可以詮釋全部，所謂簡報就是很簡單，就是一張圖片就可以代表全部來龍去脈，以上，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 2 號代表提供寶貴的意見，應該以後鄉裡的活動就這樣

辦，不僅讓鄉民知道也讓外面知道，我們辦的活動用影片呈現很重要，影片 PO 出來就很清楚，謝謝 2 號代表提供寶貴意見，好，1 號。

代表朱文華問：林主席、鄉長、各單位主管大家好，有三項做的報告，希望以後能夠改進。第一個伴手禮評鑑的問題，好像有點放水的樣子，因為比去年來講的話，評鑑完後我們都會知道誰是第幾名，可是今年辦的活動是晚會時，才講好像有放水的樣子，因為本村的鄉民跟我講，因為有一個人在評鑑時站在教授旁邊聽說，內獅有一個有得名，我一直問承辦人到底誰得第一、第二，他們都不講，他說一定要在晚會的時候再報告，所以我覺得這個問題好像有一點放水，希望能夠改進一下。

第二個、為了這次產銷班的評比，尤其是獎金的部分，比照去年獎金跟今年不一樣，為什麼呢？因為一、二、三名都是跟去年一樣，第四名去年都是 4 萬塊，今年是 2 萬 5 千，我覺得差太多，既然把第四名降低，為什麼不把第一名到第三名也降一點，讓我們心服口服，我們並不是說不公平，我一直在看的時候，也感謝承辦人打的分數，但我對獎金的數目不滿意，也請參考。第三個、獅子好芒那天只有主席跟韋代表穿大會衣服，每一位村長都在講我們都沒有衣服，我們不參加，要回去了！尤其是獅子村的村長一直發飆，大家都看到了，所以請鄉公所承辦人能夠改進，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朱代表，太誇張了！都沒有服裝，承辦課真的沒有嗎？尤其是村長。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謝謝朱代表寶貴的意見，先從服裝說明，整個活

動事實上是分兩個部分，一個是公開招標委外辦理，一個是自辦的部份，我們的服裝是公開招標給廠商辦理，服裝確實是承辦課這邊疏失，因為一旦跟廠商做契約，事實上要針對很多的細項去做討論跟調整，先跟代表們說聲抱歉，因為廠商是做公所所有的工作同仁，所以在這邊跟大家說抱歉。

主席林進丁問：那怎麼辦？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我想大家都喜歡，表示設計的衣服非常好看，會後我先跟承辦人討論一下並討論預算。

主席林進丁問：好，如果評比的獎金沒有降低，你這樣他們沒有話講，獎金降到 2 萬 5 千，然後衣服又沒有當然會講話，評鑑有放水嗎？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不可能，我把它秀出來，這是評審標準，每年的重頭戲就是芒果評鑑，我們特別感謝農業單位，農改場每年都會派三、四位來做評審工作，至於會產生這樣的誤會，確實是像朱代表講的，可能是整個活動的流程規劃，我們沒有安排說成績一出來就公布，我們是統一在晚會開幕時再來宣布，所以有這樣的落差產生這樣的誤會，所有的評審的資料都有存起來，再來獎金的部份要回到產銷班，評比的辦法會依照當年度的預算來做比例，比如說今年度的預算是 60 萬，第一名是 20%，是依比例來給予獎勵，以上。

主席林進丁問：應該評鑑的部份不會有不公平，評鑑完成績就封了，獎金的部份產銷班開會再說了，鄉長，請。

鄉長孔朝答：感謝 1 號代表對芒果節整個過程的報告跟關心，我先逐一回覆

幾個問題，剛剛 2 號代表所提的，如果我們任何活動有像鄉運，不僅鄉內的鄉親透過臉書表達對活動的肯定，我想是更好。可是這次的芒果節比較多數的是觀光客，遊客在臉書上放是不是覺得自我迷醉，還是怎麼樣？往後任何活動，我是覺得自己鄉內的包括公所團隊也好，像主席盃射箭比賽，有幾個代表，幾個同仁有 PO 在臉書？完全都沒有，也有些時候我們先自我檢討我們自己，鄉內的鄉親，公所的團隊是沒有透過臉書幾乎都是選手在 PO，除了負責照相的范智聖之外，有其他同仁在 PO 這個東西，我們要向其他鄉學習，你看瑪家鄉幾乎鄉民都在放，雖然是小型的活動都在放。

第二個、至於說有黑箱作業我倒不覺得，這個評比本來就是幾家歡樂幾家愁，整個過程我是覺得非常公正、公平，見仁見智就像金曲獎評比長達一個月時間，也都不知道入圍沒有是否得獎都不知道，要有這種神秘感比較有新鮮感，如果評比馬上知道誰是第一、第二、第三，到頒獎的時候沒有得獎的人就不用等了，就回去了，見仁見智！朱代表我們的主辦課應該是很用心。

至於服裝的問題，這個不叫服裝這個叫工作服，用工作服來區別，我當初也有責難課長，他有他的看法，你今天就沒有說明，這個不是制服是工作服，其實要判別哪些是工作人員，其實多了一件少了一件又怎麼樣，只是說方便工作人員有這樣的區隔，如果村長這麼 care，這八件再簽上來給他們穿一穿堵悠悠之口，還有幾位代表也沒有穿，只有主席跟副主席有，我要講這個問題，將來大家要有一個觀念，這是工作服

不是大會的制服，不是人人都有得穿，而且這些運動服多到不知道怎麼穿，家裡一大堆都是送人都送不完，我覺得不要太浪費。

獎勵金的問題，當然我們不能做齊頭式的評等，好就好，讓大家有競爭的動力，如果統統都有獎似乎失去意義，還是要有落差等級之分，其實怎麼做大家都有意見，都有問題。但是這次的芒果節，除了天氣讓大家七上八下的情形之下，人數有比往年的人還多，隔壁枋山鄉也說比去年人多，但是我們今年的預算沒有像去年那麼多，再加上芒果的收成沒有那麼多，我們仍然要辦有聲有色的，芒果節真的我蠻肯定主辦課，謝謝主席。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鄉長的解釋，說實在評鑑應該是沒有不公平是算很公正，工作服的部分由其是村長他們工作很辛苦，其實鄉長的說沒有錯，其實內部有文宣組把照片讓大家知道。好，有關獅子好芒成果分享，公所非常的認真，大家有什麼意見？大家共勉之，讓明年讓工作做得更好，3號代表。

代表柳宏忠問：大會主席、林主席、孔鄉長、公所單位主管、代表會同仁，本席第一次發言，針對獅子好芒有兩個問題，我那天晚上有去參與，我看整個會場照明的部份還不夠，有一些死角，我去外面看照明不是只有攤位的照明，獅子好芒好像都是以攤位小燈泡為主，應該是電線桿架起來，可能要十米讓整個會場燈火通明，這個環境是我們去營造，他讓來往的人更多人停留在那邊，我們近幾年大型的活動都是在室外，公所應該都有燈具，為什麼不在這兩天讓他能夠更亮，而且又是禮拜六、禮拜

天，這樣子絕對能夠吸引更多的人，然後我再回想獅子好芒在辦之前這是第二點。觀農課在宣傳訊息，我去看是在兩個禮拜前，甚至在一個禮拜前去發佈這個訊息，希望能夠更早，就像下個月歲時祭儀到現在已經七月底，八月就要辦了，各村活動的時間也沒有讓鄉親瞭解，各部落也不曉得什麼時候要放假，也都打電話給代表，時間又寫的不是很清楚，這次鄉運感謝鄉長這次辦的鄉運，讓縣府其他鄉的都讚譽有嘉，我覺得拉長這個醞釀，這個活動要把他辦得更有聲有色的話，前置作業很重要，我記得瑪家鄉鄉長他們的歲時祭儀八月份要辦，鄉長六月底就發佈各村辦的時間，所以他那麼有心能夠把活動辦得更好，相信獅子鄉也不差，希望時間點能夠特別注意，每一場活動再拉長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3號代表，承辦課答覆。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謝謝柳代表兩點的寶貴意見，首先是我們場地的部分，確實獅頭山廣場是我們最優勢的地點，可能在基礎建設部份還不夠完善，以至於在大型活動總是有不足的地方，當然要呈現整個活動，最重要的還有安全這部份，我會再檢討改進。再來每年都在檢討的部分就是廣告行銷，在整個活動提到預算佔最大比例，除了場地就是廣告的部分，在整個拿捏計畫時就有一些取捨，最後時間上還是沒有趕上，這個一定是要來改進，以上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好，謝謝。廣告的部分是有點慢了，還是要提前作業，還有沒有什麼意見？這個獅子好芒的部分就到這裡結束了，觀光產業的執行情形這是哪個課？一樣觀農課，好。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不好意思，在報告以前還是回應一下韋代表提的意見，這次整理資料確時有疏忽，不像以往都有做 PPT，這次這兩個大的題目資料非常多，也是盡量將內容完整一點，最後討論我們用 PDF 檔是可以擇重點，希望請大家多諒解，謝謝。接下來報告本鄉觀光產業規劃推動執行情形。

(二)本鄉觀光產業規劃推動執行情形。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106 年觀光產業規劃推動執行情形

壹、前言：

本鄉為了推動全鄉觀光發展，於 105 年底完成「觀光資源盤點調查計畫」，並根據藍圖於 106 年籌劃「獅子鄉文化生態旅遊觀光資源媒和平台計畫」，據以作為本年度推動觀光產業之重點目標。

另觀光產業規劃續以卡悠峯瀑布、壽卡驛站小農計畫、獅頭山廣場運用規劃等面向，推動本鄉觀光產業之發展。

貳、執行情形：

一、獅子鄉文化生態旅遊觀光資源媒和平台計畫(附件一)

- 1.目標：本計畫目標即在打造可媒合有意願投入獅子鄉觀光之各個資源單位，建立工作坊平台，以進一步擘畫出各種合作方案，
- 2.執行概況：本案因各部落參與產業平台的意願低、周邊鄰近旅館飯店合作意願採保守之方式，故無依原案進行。
- 3.與原訂計畫之落差原因：本案經評估後，仍有執行的空間，俟與部落有意願之居民達成合作共識後，再據以本計畫原訂之目標軸心，修改本計畫執行面向執行。

二、卡悠峯瀑布園區收費管理

- 1.目標：針對進入園區休憩之民眾予以收取使用規費，作為環境景點維護及清淨基金，並帶動部落就業機會。
- 2.執行概況：本案依據「屏東縣獅子鄉公設觀光據點使用管理自治條例」(附件二)，預計於 106 年 10 月 2 日試辦營運收費，收費方式將採以人、車分開收費之方式，詳細收費業務目前正研擬中。

三、壽卡驛站小農計畫(附件三)

- 1.目標：建構小農假日銷售平台，開拓小農多元行銷管道，創造經營者新的商機，增加農家收益。
- 2.執行概況：本市集定位是一個農村假日市集，主題包括有機、在地生產農產物、手作等。本案以於 106 年 7 月 1 日正式執行，目前於每週六及週日固定由 1-3 家部落業者或居民合作設攤。希冀促進本鄉觀光發展、提供部落居民就業機會以及在地產業展售平台。

四、獅頭山廣場運用規劃

- 1.目標：獅頭山為獅子鄉之地標外，更是恆春半島的入口大門，每年經由獅頭山進入恆春的遊客數以百萬計，若能將原住民觀光產業與數百萬遊客結合，將能帶動本鄉產業走向最高峰。

2.執行概況：

近年來本所陸續推動獅頭山景觀工程，透過設施多元化及地貌重塑搭配獨特的自然景觀，引領遊客及鄉民漫遊以期達成身鬆心悅之境界。

主要景觀工程分別於 100 年度營建署補助「屏東縣獅子鄉城鄉新風貌改善工程」，完成部分水保工程、道路、停車場設施。101 年度觀光局補助「獅頭山原住民部落傳統生活體驗遊憩區景觀工程」，完成休閒步道、木棧道、綠美化設施。

3. 獅頭山廣場用地，為本鄉公共造產計畫事業項目，俟本鄉獅頭山整體規劃計畫完善後(公共造產經營興辦事業計畫)，依計畫內容執行。故於計畫核定前，仍以辦理活動行銷之方式運用獅頭山廣場。

五、結論：

本鄉觀光產業現階段規劃及推動工作，目標仍以打造可媒合有意願投入獅子鄉觀光之各個資源單位，建立工作坊平台，以進一步擘畫出各種合作方案，據以作為後續規劃培力方案、觀光建設、動線規劃與試營運方案等。

六、附件：

- (1) 獅子鄉文化生態旅遊觀光資源媒和平台計畫(附件一)。
- (2) 屏東縣獅子鄉公設觀光據點使用管理自治條例(附件二)。
- (3) 壽卡驛站小農計畫(附件三)

獅子鄉文化生態旅遊觀光資源媒合平台計畫

一、計畫緣起與目標

本鄉為了推動全鄉觀光發展，於 105 年 7 月-9 月進行「觀光資源盤點調查計畫」，目的在於瞭解鄉內各部落觀光資產、具潛力參與觀光事業之團體或民眾，以及周邊旅館飯店與本鄉部落觀光合作的空間與意願等。歷經田調、拜訪溝通、景點現勘等作業後，初步掌握各部落的觀光發展潛能，以及具意願參與合作之旅館飯店的期待方向。為進一步瞭解各部落內可發展與培力的範疇，並媒合部落與周邊旅館飯店進行合作對話，進而建立合作平台，以及合作藍圖，並根據藍圖籌劃需培力參與人員的內容與項目，以及部落需投資的相關硬體或社區共同可打造的項目。

本計畫階段性目標即在打造可媒合有意願投入獅子鄉觀光之各個資源單位，建立工作坊平台，以進一步擘畫出各種合作方案，據以作為後續規劃培力方案、觀光建設、動線規劃與試營運方案等。

二、課題分析

(一) 獅子鄉各部落觀光發展潛能分析

依據本鄉 105 年執行辦理之「獅子鄉觀光資源盤點調查成果報告」中，對於獅子鄉各部落的發展潛能，設計以「部落魅力資源」、「族親參與動能」、「發展類型與機會」以及「待解決課題」等構面，分析如表 1 所示，以作為本計畫進行資源媒合溝通之重要參考依據。

表 1 獅子鄉部落觀光發展潛能與課題分析表

部落名稱	部落魅力資源	族親參與動能	發展類型與機會	待解決課題
南世村	愛文芒果與溪流共構之河谷	僅教會推動琉璃珠彩繪；村民多從事芒果種植，未有明確表達推動觀光意願	未明	需持續深入拜訪與調查
忠心崙	瞭望臺灣海峽以及枋山溪左岸；juljen 族系的故事傳承	僅有一漢人投資土雞城，生意興隆；未聞族親具體表達參與觀光發展	未明	需持續深入拜訪與調查
內獅村	卡悠峰瀑布	僅王惠珠小姐於瀑布下方開設風味餐廳；村長對於搭設傳統龜甲屋作為露營區有興趣	登山+風味餐之半日自由行	餐廳經營穩定性（無自有土地保障）；缺少導覽解說系統及人員；清潔管理維護待加強
竹坑村	里龍山；神鷹山河谷	李冀香議員規劃於竹坑溪河口打造以澳洲茶樹為主題的休閒農場	河谷探幽+溪流沐浴+風味餐之半日私房景點輕旅行	神鷹山河谷路小，缺乏停車腹地
楓林村	文物館；風味餐廳	公所備有文物館解說員；小屋風味餐廳；小橋風味餐館	文化探索+風味餐半日輕旅行	評估公所廣場作為夜間文化活動場域；兩家風味餐廳提供風味餐之品質與魅力；解說員人數有限，需增量培訓

新路部落	有機農園區（露營區及緩降公路古蹟）	循裡教會成立產銷發展協會經營，運用多元就業方案建立經營團隊。	農園摘採體驗+狩獵文化體驗+風味餐之半日遊	傳統文化深度培訓；導覽解說設施；行銷管道拓展
伊屯部落	山蘇產業及土地文化	村長的兒子與媳婦打造露營區中	露營	尚缺部落內外遊程規劃；魅力主題尚未建立
雙流部落	親水活動休閒	社區發展協會期望與雙流森林園區建立合作關係	導覽解說+烤肉親水休閒半日至一日遊	媒合林務局屏東林管處探討合作空間
上草埔部落	兒童古謠天籟	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夫婦有興趣	雙流遊樂區+接待家庭+古謠之夜過夜行程	媒合林務局屏東林管處探討合作空間；夜間文化活動設計
內文村	蕨佳小徑濕地生態	社區發展協會及長老教會牧師夫婦	環境生態教育見學	缺乏年輕人力建構經營團隊；缺乏解說設施

(二) 獅子鄉周邊旅館飯店合作意願及方向分析

獅子鄉周邊旅館飯店業，經 105 年觀光資源盤點調查後，明確表示希望與本鄉觀光建立連結關係者，共有兩家，包括位於枋山的博客沙灘會館(以下簡稱博客)，以及位於楓港村的隆安旅社(以下簡稱隆安)。

博客主要販售主題為海景、親子活動大庭院、優質平價的客房以及面海的餐廳，規模比 H 會館小，但接待客層多為退休公教人員居多，偶有親子。因此出身廣告界的博客總監何小姐認為，應建立在地文化特色的夜間與套裝遊程，有助於提升博客與地方的觀光客品質與數量。博客夜間活動建議可在沙灘後方的庭院辦理，初步共識為排灣文化之夜的活動，可以兒童古謠為展演重點。此外，博客也認同建立套裝遊程至部落。博客為今年 8 月 1 日開始試營運，預定 106 年農曆過年前後正式營運。這段期間期望與本所及相關部落，透過工作坊辦理方式，建立具體合作項目。

隆安為楓港在地老旅館，過往經營南迴公路休息的司機或遊客。但台一線連接南迴公路聯外道路建立後，導致楓港生意一落千丈。但二年前台灣興起單車環島風後，隆安的生意逐漸好轉，沒有淡旺季之分，因此目前正整修二館擴大經營。隆安負責人表示，由於楓港現有餐廳久未更新，也未建立在地特色，因此遊客每每詢問晚餐推薦，都讓隆安甚為困窘。因此期待獅鄉鄰近部落如楓林、新路，是否能提供風味晚餐以及套裝遊程，以作為推薦住宿遊客的特色。

(三) 林務局雙流森林遊樂區合作意願與方向分析

雙流遊樂區目前提供的服務包括自然生態導覽解說志工、餐廳等服務設施，然由於缺乏住宿以及區隔一般森林遊樂區的特點，加上所在位置屬於南迴公路中段，屬於驛站性質，難以招攬更多遊客進入，多為高屏地區一日遊客居多。因此屏東林管處今年向公所表達希望能與周邊部落建立合作關係，以拉抬在地觀光魅力。復因周邊包括上草埔、雙流

以及伊屯等部落，均表達希望能參與遊樂區內的經營合作機會，因此，本計畫中如何媒合本鄉周邊飯店旅館、部落以及遊樂區三方建立具體實質的合作項目，當為本鄉觀光發展重要亮點。

三、 解決對策

(一) 評估與確認可建立遊程服務的部落

以目前經盤點調查結果之部落狀況而言，較為明確可建立遊程者僅為新路部落（可增加文物館解說遊程）；而包括伊屯、雙流、上草埔、內獅卡悠峰瀑布、內文、竹坑等部落，則需進一步會談，方能確認是否具備可提供遊程服務的規劃能力。至於其他如獅子、南世則需進一步田調瞭解部落發展觀光意願而後定之。

(二) 建立部落/旅館飯店/雙流森林遊樂區之具體合作願景及計畫

可透過多次工作坊辦理，針對「可直接提供遊程服務」以及「共構合作願景」兩類型辦理。其中前者可包括新路提供套裝遊程與兩家飯店旅館建立合作與試營運關係，以及媒合草埔國小古謠班與博客建立合作意願及試營運活動。此外，亦可媒合楓林原味餐經營者（小屋及小橋）庾隆安旅館合作；後者則是針對雙流遊樂區/遊樂區周邊部落/兩家旅館飯店，建立套裝遊程的合作意願與願景計畫，以待後續建立實質合作項目與內容。

(三) 針對有意願發展之部落診斷應培力及建設發展之項目與內容

本項針對確認有意願發展之部落中的參與者，依其發展項目之特性，調查並診斷如何培力其進入與周邊飯店旅館或雙流遊樂區之需要強化的項目，譬如導覽解說培訓、體驗活動設計、風味餐衛生安全與文化魅力、接待家庭服務以及遊程規劃設計等，進行評估

確認作業，以作為後續計畫排定專業培力之重要參考依據。

四、執行範圍及期程

- (一) 範圍：獅子鄉全鄉八個村落
- (二) 105年10月15日至106年1月20日

五、工作項目與內容

(一) 調查並確認可提供在地觀光服務之部落與項目（11次）

1. 新路有機農園套裝遊程內容評估與確認，並辦理踩線測試。
2. 楓林兩家原味餐可提供隆安晚餐之計畫與合作需求調查。
3. 拜訪伊屯、雙流以及上草埔探討與雙流遊樂區/旅館飯店合作之意願及需求內容。
4. 調查內獅卡悠峰瀑布、竹坑休閒農場及內文探討與飯店旅館合作意願及需求內容。
5. 探訪南世、獅子確認是否有發展部落觀光的意願以及參與人員。

(二) 辦理對話工作坊（10次）

1. 針對新路套裝旅遊以及楓林風味餐，邀請兩家飯店業者進行踩線、試吃活動，並辦理多次工作坊以確認是否達試營運條件（共約5次）。
2. 針對上草埔/草埔國小古謠班/博客，共構博客夜間文化活動辦理多次合作工作坊，以確認是否達試營運條件（共約3次）。
3. 針對上草埔/雙流/伊屯/雙流森林遊樂區，共構合作願景與項目，辦理多次工作坊，確認需籌備建立之發展內容，以及各方需籌備之配套計畫（共約2次）。

(三) 診斷評估有發展觀光意願之部落人員需培力項目

1. 已參與工作坊之部落辦理檢討會議，以確認後續需加強實力的培力項目與內容（1次）。
2. 未參與工作坊但有意願發展觀光之部落人員，辦理願景會議，討論需輔導培力項目與內容（1次）。

(四) 撰寫成果報告

1. 紙本報告乙式3份
光碟一式（含 word 及 pdf 檔）

六、工作進度甘特圖

工作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調查確認可提供服務部落與項目內容	■			
辦理對話工作坊	■			■
撰寫成果報告				■

七、經費概算

計畫名稱	獅子鄉文化生態旅遊觀光資源媒合平台計畫					
項 目	單 價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說 明	備 註
訪調費	2,000	人/次	50	100,000	田野調查/溝通協商/ 工作坊辦理	
新路踩線	5,000	次	1	5,000	解說及 10 人份午餐	
原味餐	3,000	家	2	6,000	楓林兩家原味餐試吃 10 人份	
餐費	60	人次	200	12,000	工作坊辦理(辦理 10 次/20 人工作坊)	
撰稿費	1,500	千字	30	45,000	成果報告撰寫	
印刷費	1,000	份數	3	3,000	成果報告印製費	
雜支	8,000	式	1	8,000	文具、紙張、耗材、 保險 等	
合 計				179,000		

八、本計劃如有未盡之處，陳報 鄉長核准後隨時修正之。

屏東縣獅子鄉公設觀光據點使用管理自治條例(附件二)。

屏東縣獅子鄉公設觀光據點使用管理自治條例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2 日獅鄉農觀字第 10331520800 號令發布

第一條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以下稱本所）為加強本鄉公設觀光據點（以下稱本觀光據點）使用管理及維護，依地方制度法第二十五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第二條 本自治條例所稱觀光據點係指經本所於開發後指定供使用者遊覽之風景、名勝、古蹟、博物館、展覽場所及其他可供觀光遊憩之區域。

第三條 本觀光據點之主管機關為本所，凡使用本觀光據點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本自治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第四條 使用本觀光據點，應繳納使用規費；以計次方式計算，其收費標準上限如下：

一、全票：每次新臺幣五十元。

二、優待票：學生、兒童、六十五歲以上老人持有證件者，每次新臺幣三十元。

三、團體票：團體三十人以上，以應購票價八折計收，使用優待票者不得再使用團體票優惠。

四、身心障礙人士持有證件者免費。

為發展觀光政策與辦理短期活動或特殊需要時，得另訂收費標準由本所專案簽核後公告實施，不受第一款規定之限制。

第五條 本所得依座落地點及實際營運狀況，訂定管理規則，並經本鄉鄉民代表會同意備查後實施。

第六條 使用者應注意安全及環境清潔，服從管理人員指導，並遵守本觀光據點管理使用之各項規定。

第七條 本觀光據點營運方式，由公共造產自行經營並得委託民間社團管理，或公開招標委託民間業者經營。

第八條 本觀光據點管理業務上所需管理人員，得依規定及實際需要聘僱；委託經營管理者，由受委託者自行聘僱所需人員。

第九條 本觀光據點如委託民間經營管理，除依本自治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應擬具相關事業計劃書，送本鄉鄉民代表會審議通過後施行。

第十條 本自治條例之收費均應繳入公庫，編列公務預算或設置作業基金處理，盈餘提撥一定比例回饋當地社區使用。

第十一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壽卡驛站小農計畫(附件三)
獅子鄉農產行銷市集-「壽卡小農市集」計畫

壹、依據：

本所 106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的：

一、推動本鄉農產「地產地銷」，減少中間流通成本，縮短食物里程，提供消費者新鮮、安

全、安心、具地方特色及魅力的地區農產品。

二、建構小農假日銷售平台，開拓小農多元行銷管道，創造經營者新的商機，增加農家收

益。

三、 打造台九線上休憩小亮點特色。

參、主辦單位：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肆、活動日期及時間：106 年 06 月 24 日~至 12 月 31 日，每周六、日。

伍、活動辦理內容說明：

一、壽卡小農市集

(一) 本市集定位是一個農村假日市集，主題將是多元開放式的，包括有機、在地生產農產物、手作等。

(二) 本活動預計招募 5 個攤位、20 家廠商(戶)報名攤位可以個人或是團體，只要符合有機、在地生產(如自種的菜醃製的農產品)、手作等。原則每周 5 個攤位並由 20 家廠商輪流設攤。

(四) 展售地點：壽卡鐵馬驛站

二、市集召攤方式

(一)申請期限：自即日起至 106 年 04 月 20 日止；逕至本所觀光農業課報名。

(二)申請資格：設籍本鄉之居民。

(三)展售器具：本所提供每個攤商 1 個木製小攤位，其餘展售器具概由廠商自行準備。

三、市集管理方式

(一)由壽卡鐵馬驛站管理員、本課工作人員分配任務執行管理。

(二)由設攤人員逕行負責周邊環境整潔。

陸、經費概算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假日市集攤位架	座	5	4,500	22,500	展示本鄉農特產品置物架(活動式)
清潔物品費	式	1	5,000	5,000	清潔物品費用
保險費	式	1	3,000	3,000	
雜支	式	1	3,000	3,000	含文具等消耗品(含廣告牌製作)
總計				33,500	

以上預算均為施作前概算，請 准予執行時在總經費不增加為原則下相互流用，並依實際執行情形於施作後覈實辦理核銷事宜。

柒、工作人員

組別/組長	組員	工作職責	備註
行政組/高倩麗課長	許佩芬	規劃及統籌市集營運計畫	

捌、經費來源

擬由本(106)年度預算農產管理與輔導業務-一般事務費 8-2-1-1 項下支應 33,500。

玖、預期效益：

提升本鄉鄉民積極參與廣告銷售程度，促進本鄉觀光發展、提供部落居民就業機會以及在地產業展售平台。

拾、本執行計畫倘有未盡事宜，本所得修正辦理。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課長的報告，各位同仁對觀光產業的部分，大家有沒有什麼意見可以提出來，卡悠峰現在有沒有遊客啊？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非常多。

主席林進丁問：那邊電信的部分怎麼樣？財經課。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有關於基地台，因為卡悠峰很多遊客是在枋山鄉，有跟枋山鄉的鄉長請教，他說會努力幫我們爭取電信服務費。

主席林進丁問：不是每年都有這個計畫的經費？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我們有跟他接洽過。

主席林進丁問：不要錢吧！我們提供土地。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我們希望能夠依遊客數據，然後再跟他們做徵詢，他特別就是要實質數據。

主席林進丁問：這樣電信收訊不好，這樣也不好啊！1號代表。

代表朱文華問：本席第二次發言，為了電話的問題我上次也提過很多次，剛才觀農課也報告說要準備開放，你開放以前第一個問題，就是電話上一次我報告過，有一個遊客心臟病叫救護車還要到枋山去叫，卡悠峰開放以後萬一真的有緊急狀況，這個400萬跟人命可以相抵嗎？既然要開放這400萬就做電話，請公所幫忙為了觀光客的安全。第二個問題，卡悠峰的水道在颱風的時候一定會堵住，我的意思是颱風時期不要讓遊客上去，堵住後水沖下去，

會影響到遊客的安全問題，希望承辦課能注意這一點，因為颱風要到了，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朱代表，400多萬是有限的，那邊不是有四、五家基地台，第一個就先做那邊，有關颱風期間遊客不可能會去嘛！工程的部份注意一下，還有沒有寶貴意見？3號。

代表柳宏忠問：第二次發言，5月30日有一個電子報，報導說森林遊樂區原民回家不用錢，當天蔡英文總統30號跟林務局的局長林慶華說，從今天開始5月30日原住民進入遊樂園區，包含國家公園是不用錢，他是因應對原住民道歉的部分，我個人覺得獅子鄉的觀光，我們有一個很好的國家公園在那邊，我們近幾年都沒有好好的運用，可能過去蔡英文沒有宣誓，今年開始遊樂園區可以開放族人免費進去，我覺得公所辦的任何大型活動可以試看看，因應明年隧道工程要開通，明年的活動是不是建議鄉長能夠在山線也辦一場，不要只是在獅頭山，我覺得他們的環境設備絕對是一流的，不管廁所也好，照明也好，裡面的動線我想這是非常不錯的地方，在這一年當中可以好好跟他們合作看看，現在林務局的觀念不像過去一樣，也因為蔡英文總統的道歉，公所也要釋出更多的努力跟林管處這邊來合作，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3號代表，這個應該是有公文吧！公所應該會有

公文，代表會沒有嗎？那是哪裡 PO 的？應該全原民鄉都會有公文，5 月 30 日現在已經 7 月了，如果有的話就通知一下，就是進去不用錢，保險費也不用，這樣很好！明天派人去看看，好，5 號代表。

代表阮嬪問：大會主席、林主席、孔鄉長、兩位秘書、公所各單位主管、本所同仁大家早安，有關獅子鄉觀光景點我看每個部落都有它的特色，我們應該要想到獅子鄉的面積遼闊，而且是放射狀的，不管是台一線或台九線，很多的遊客都必須要經過我們獅子鄉，不管是山線、海線，看到部落列出的都是非常好的景點，主要是看我們怎麼樣行銷，能不能留住遊客到本鄉裡面一日遊或是兩日遊，像雙流森林遊樂區是否可以適度開放給本鄉，推銷我們的產品，最近我們去雙流，只有當地的居民不用門票但停車費還是要的，我是建議透過公所要求雙流森林遊樂區，雖然是山林管制區能夠適度開放，將本鄉的產業可以在那裡推銷，想一想怎麼樣留住遊客，在我們鄉裡面應該是會給我們極大的幫助，因為我看我們的景點，不管是風味餐也好或是文化休閒農場都已經很完整，唯一獅子鄉沒有的就是民宿，這個有待加強，能夠有地方蓋民宿來吸引觀光課，以上是我小小的建議，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 5 號代表提供的意見很好，今年山蘇市集山蘇活

動目前還沒有規劃喔！

觀光農業課課長高倩麗答：我們有規劃，通常是在下半年。

主席林進丁問：上一次是因應郵筒的揭幕，那今年就在雙流森林遊樂區反正免費，其實阮代表講的原住民產業販賣，其實在裡面是有的，有時候會有人在那邊賣，要先去登記，民宿的部分看看同仁或是各村有意願要蓋民宿，鄉公所輔導看民宿怎麼申請，最起碼有一個一日遊，多輔導我們的景點，你看春日發現到雕堡，賺翻了！看發現哪一條溪可以遊山玩水大家盡量，還有沒有意見？2號。

代表韋忠貞問：大會主席、林主席、孔鄉長，本席第二次發言，講到本鄉的觀光產業確實是有潛力，其實規劃是非常的重要，尤其是草埔隧道打通了，在山線的部分來講到底能不能停下來，他是快速通行還是會留下來，其實給我的答案也是一個問號，但是沒有關係，剛剛很多同仁在講沒有錯，但是我的看法是這樣，第一個獅子鄉有沒有住的地方？不要說民宿，有沒有露營區？這個最基本住的地方，我們怎麼讓他住下來停留在這裡。

第二個、好，有地方住、盥洗，誰要帶？地方有沒有解說員的訓練？是不是要訓練我們的青年能夠講、能夠說明、能夠帶動這個團隊。

第三個、參訪地點動線從哪裡開始？其實我想跟觀農課講，就以丹路村來講，我確實有企圖心帶丹路的青年推動產業，還是我們自己人要先動，不是一直光靠鄉公所要怎麼給我補助，縣政府要怎麼幫我，不是這個樣子，應該本身要振作，應該自己要先動起來，有了雛形之後公所才會幫我們，我們都沒有雛形人家怎麼幫我們，這個才是重點。我曾經跟丹路的青年講，我們先從自己的丹路村自己規劃，甚至丹路國小校長他也同意，露營區透過國小的大操場可以弄露營區，他也有盥洗的地方，這個是未來丹路青年，我就是要協助他們能夠走這一行，然後解說員我們把一些青年幹部，比如說先培育 10 個，確定這 10 個能夠留下來在自己的村莊，解說員就需要透過公所請指導老師，來教導這些青年做解說訓練能夠生動。

再來整個動線規劃，像丹路村有好幾個可以串聯做起，我們自己有山蘇園可以現採現買，還有養放山雞的，甚至部落自己有森林步道，還有舊部落，甚至可以到伊屯安雲霞的咖啡廳，還有女乃山可以呈現出來，先慢慢做整個雛形，有了，我想公所才有辦法幫我們去推動，會更有價值的一個觀光產業，以上報告。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 2 號代表提供寶貴的意見，說實在丹路是蠻有產業的地方，公所可以用協助的立場去做輔導，好，鄉長，請。

鄉長孔朝答：謝謝主席給我這樣的機會，感謝 2 號、3 號代表對觀光產業的關心，我大概花 5 到 6 分鐘，有關獅子鄉的觀光產業，就如同剛剛 2 號代表所說的，其實我們是績優股也是潛力股，未來丹路的外環道跟隧道一開通之後，我們準備好了沒？是不是這兩樣完工之後，是否只有加速的讓地方產業凋零？因為來匆匆去匆匆，還是我們已經預備好了，完工之後我們都已經到位了，都能夠一應俱全，順利接待開創未來產業，這是大家要構思的問題。

我先逐一來回答幾個問題，上上禮拜我應邀屏東縣政府所主導的，也是過去枋山鄉正成國中江太發常委，活化空間跟教育基地，也就是過去的正成國中，將來成為全國最知名的教育探索的規劃基地，可以說是動用教育部活化空間，以及教育基地的推手，在當中因為我受邀，我就提出很多看法，我說將來在推動獅子鄉的觀光產業，我們不能再閉門造車，必須就如我講的要山海對話。

如果置外於枋山鄉現有的優勢，只單單推動我們的觀光產業行不通的，如果枋山鄉就他們的腳步，來推動觀光產業也是行不通的，將來我們絕對要做策略聯盟，因地緣的關係提到卡悠峰、苦苓溪的里龍山登山步道，鄉內的森林遊樂區，還有內文筆筒樹步道小徑這都要結合。枋山鄉開發海邊的露營區都已經在營業

了，正成國中的探索基底也很快會動工，所以當時我也提到一個問題是說，獅子鄉跟枋山鄉都在落山風的季節，所以在推動觀光產業的時候，要考慮到長達4個月的落山風，我們如何來規避？所以我這麼一席話，也打醒了準備要推動教育基地的這些顧問公司，因為他們有很多的戶外設施，都不禁落山風的吹襲，我也提到卡悠峰的優勢。

剛剛主席所關心基地台的問題，當中教育處處長也在場，他們會反應到觀傳處，這個基地台的問題見人見智，我們希望到深山是耳根清淨，既然你要進入深山，外界的干擾暫時不管，電話幾乎不通，也有他的需求，但是我們只怕萬一發生什麼意外的狀況，只有這點。如果短時間沒有辦法克服，這個問題是否在假日當中，派所謂的義消義警之類的去值班，不然這些義消義警是幹什麼的！可以輪班作一個策略聯盟，讓他們進駐隨時用他們特殊的聯絡系統做連結。

講到森林遊樂區的部分，國家公園跟國家森林遊樂區的定義、界定跟地方的結合有沒有什麼限度？有沒有調整的空間？我覺得我們還是有需要再做進一步了解，否則像山地門鄉、霧台鄉、瑪家鄉被茂林國家公園涵蓋在裡面，所以他們有很多的節慶補助都高達60~70萬，很多的地方建設，因為國家公園的範圍，

境內獅子鄉跟春日鄉真的是三不管地帶。你看大鵬灣海洋國家遊樂區，我們也沒有把他吃進去，像墾丁公園我們也沒有在範圍之內，所以我們有很多不足，外在的失調跟內在空間不足，我們很想要了解。如果要突破雙流森林遊樂區前這樣的困境，我覺得我們從法律來跟他們討論，既然所謂的轉形正義，那轉型正義是否只是流於形式跟公文的往返我不清楚，但是我覺得這剛好是時機。

剛主席也講，明天是不是去拜會一下，我也不反對正式的去拜訪，我也考慮過明年隧道也開通了，就如同3號代表所說的，我們很多的大型活動，芒果節也可以結合山蘇產業的活動放在遊樂區，最大的禁忌是他們不希望我們在那邊升火烤肉，這個就有很大的限制，這個部分要再進一步溝通，希望把國家森林遊樂區真的變成在地化結合地方活動，這樣可能更具有意義，像南世的骷髏頭架，後續還會有一個關係的單位會再繼續推動，像中心崙在芒果節的活動當中，有魯薩這個年輕人在推動他的農產，這次有沒有發現獅子村的衣服都非常整齊，就是這位年輕人所提供的，他有開闢一個農場叫魯薩農場，是中心崙優秀的子弟，魯薩果園農場將來希望主辦課要花一點時間。

第二個竹坑里龍山的登山步道跟H會館都要放進去，這個是

獅子鄉境內，楓林村這邊楓林小橋跟小屋山遇，每一個地方有吃的、有看的，有住的，這才符合觀光產業行銷的策略，像新路部落有機蔬菜園區，跟過去的部落新風貌從部落到電台，不到一小時的時間就可以攻頂到電台那邊，這個是值得推廣，後續也要再繼續推動，六星計畫結束了沒有就沒有了，所以那些涼亭的設施現在都朽掉、壞掉了，建立一個東西很容易，但後續管跟保養是持續需要人力。

另外在伊屯這邊有巴鳩璐農場，就是馬月蓮卓萬吉的媳婦，幾乎假日都是客滿的，我們也帶了單位主管過去消費了解體驗一下。另外我們圖書館即將要推動牡丹路的棧道，也就是賈如奈眺望牡丹水庫，這個文化部也補助經費，等一下請館長說明一下，這個部分這是一個契機，女乃山咖啡…等等，我們所有的優勢，希望將來環境生態跟產業結合。

還有民宿也不必太去在意，我們有沒有民宿，枋山鄉的民宿就已經開始在做了，如果太在乎有沒有民宿這個區塊，反而會影響其他面向的發展，已經現有的東西為什麼不策略聯盟，好好發展我們的優勢，我們的優勢是什麼？我們有山、有水、有風景、有產業這就是我們的優勢，所以我們看芒果的伴手禮是多麼體面，我們不要伴手禮是紅藜面膜、紅藜香皂，看起來是鄉公所在

提供的，可是有沒有帶來地方的富有跟收益，完全都沒有！只是官方的鄉公所拿這些東西，偽造公司廠商在製造香皂、香水、面膜，就像牡丹鄉有帶來地方產業嗎？也沒有啊！我們的優勢是什麼？我們真正的產業是讓民眾致富的芒果跟山蘇，所以我們沒有後顧之憂，只有往前衝跟外面的結合，像韋代表所說的，讓地方的動力開始，我想地方有動了，未來公部門才配合我想才有機會，否則什麼都靠公部門，永遠只是一個土壤，沒有辦法大力推動，謝謝花這麼的時間，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鄉長提供這麼多項，有相當大的益處，按照鄉長的方向去努力跟枋山的結盟，相信獅子鄉未來是美好的，好，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好，繼續是面對面座談會建議案執行情形，請田課長報告。

(三) 面對面座談會建議案執行情形。

民政課 報告人：田美惠課長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民政課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村別編碼
1	二	李梅玉	自從莫蘭蒂颱風後部落手機通訊不佳，請公所協助處理。	本課已與 5 家電信業者基地台選址現勘取得共識；另目前簡易基地台通訊問題業已多次向業者反映處理，會再予溝通協調改善。	內文 1
2	一	江新春	為了村內生命財產安全，村內有必要設置監視器，往文源橋、村辦公處、村莊入口處(往內海路口)三處需裝設監視器。	刻正全面調查本鄉轄內需裝設之公共區域，擬視所需經費編列相關預算或提報計畫爭取補助並採逐年增設方式規劃設置。	內文 2
3	六	李振榮	橋西公墓的舊墓更新是全村都可放置還是僅限橋西村民？是否可按照家族排列？	1.先就本村已故村民為優先且免費入塔，屆時會按同家族放置，惟無法預留塔位。 2.其他部落之往生村民(橋東、雙流等)皆可放置，但需自費起掘並按申請程序繳納規費；原入葬於橋西公墓之村民，則免費起掘入塔。	草埔 1

4	六	陳正義	鯉龍山人文紀念館因信仰不同是否能設基督教專區？規費的差異(本鄉墓地2000元鯉龍山15000元)·是否有其它計畫幫助鄉民？	1.本案於第5次定期大會由獅子鄉民代表會各表、本鄉鄉長及本所單位主管至案地視察反映。 2.本鄉埋葬許可申請為新台幣2,000元·而鯉龍山所收規費新台幣10,000元屬永久性。	草埔2
5	五	陳雷敏	橋西禁葬為何不設暫時區域？	有關橋西公墓禁葬問題·係作舊墓更新必要過程·104年所提報計畫獲內政部核定部落為上丹路、中心崙及橋西公墓。上丹路及中心崙部落之興辦事業及水保計畫已核定在案·橋西公墓之興辦事業計畫已獲核定·而橋西公墓於104年11月23日公告為地質敏感區·因而臨時發包作業進行鑽探完竣·目前地質安全報告送屏科大審核中。目前內政部已擬訂第四期計畫準備送國發會·亦已調查107-110年需求·目前公所總共提報5個公墓(上丹路、中心崙、橋西、內獅、竹	草埔3

				坑)。 目前暫無臨時安厝乃因尚未啟動遷葬作業。	
6	二	李秉勝	建議公所舉辦鄉內國語文競賽。	106 年度國語文競賽(含族語演朗讀)·本鄉國小組部份由各校參加恆春區國語文競賽(初賽)·並按成績結果參加屏東縣國語文競賽(複賽)·乃以區為參加單位；高中組以校為單位參賽；社會組則個別報名。報名期間自 8 月 21 日起至 8 月 25 日止·比賽日期則為 9 月 23 日(六)·相關資訊請逕洽民政課。	草埔 4
7	九	柳瑞岸	雙流聚會所旁的基地台是什麼基地台？ 機器聲音大到影響到居民	應為數位電視改善站·會報請 NCC 檢修。	草埔 5
8	八	高基銘	建議中小學生參加縣運或中小聯運時可否補助運動服？	本所每年皆有補助國中小學校經費·由學校自行提出計畫需求。	丹路 1
9	四	洪翠英	伊屯部落於莫蘭蒂颱風撤離居民安置於丹路國小·因災民收容所一直來電請求村長支援·惟村長也在伊屯部落忙於災害處理·請公所未來可否於災民收容安置所時再加派人力·以因應災變安置人員的收容處理。	各災民安置收容所皆有進駐值班人員·村長及村民必須於颱風災害前預防性撤離·以確保安全。	丹路 2

10	十	孫文智	本鄉八月辦理歲時祭儀活動，本部落也積極想辦理傳統文化歲時祭儀活動，可否有經費補助辦理？	本年度歲時祭儀活動主辦單位為公所，承辦單位是村辦公處，新路部落可透過村內會議來決定承辦單位及辦理方式。	丹路 3
11	四	何順吉	新路社區行政區域調整案目前處理情形？	本案已於 5 月份由新路部落會議決議共識暫先維持目前行政區編組。	楓林 1
12	七	楊忠平	愛心互助(喪葬)費是否一定要給？	愛心互助費由個人意願繳交，並沒有硬性規定。(村長回覆)	楓林 2
13	三	林英雄	竹坑舊墓更新目前的作業進度為何？	目前竹坑舊墓更新計畫中的興辦事業計畫縣府已核定，但水保計畫因竹坑公墓位在特定水保範圍內，縣府審議待解編中，解編後才可進行後續。	竹坑 1
14		陳梅香	請問本村公墓可否以土葬而不以火葬方式？	本所規劃公墓有輪葬區，但殯葬自治條例規定土葬 7 年就必須取掘，若本村公墓已從特定水保解編，再逐步解釋南世公墓案例，並規劃竹坑公墓後續作業。	竹坑 2
15	一	周漢仁	本鄉傳統文化消逝速度快，應加強振興恢復傳統文化。	公所近幾年舉辦許多傳統文化活動，如收穫祭、傳統歌謠競賽，各學校也都有傳統文化課程，會再繼續努力傳統文化振興。	獅子 1

16	四	周秋雄	清寒證明太過濫發，很難有一定之標準可參照，公所是否能制定相關準則可循。	本案預計 8 月份邀集鄉民代表、村長、村幹事、鄉轄內各學校、本所相關課室召開清寒證明核發研商會議以廣納卓見，凝聚共識。	內獅 1
17	六	楊啟明	有村民或其他單位常常辦活動借用村辦公處設備器材常常未歸還或損壞，請問這些損失該由誰來負責賠償？每次都是由村辦來賠償是很不合理。	村辦公處的桌椅等財產都有登記在村幹事的名下，每年鄉公所清點財產及便是一張椅子不見他都要賠錢，都是村幹是在賠錢。村裡在辦婚喪喜慶借用物品時希望能提早一週商借，並填寫物品借用單根村幹事登記日期數量及物品辦理點交，歸還時請勿直接放至於門口，應連絡村幹事當面點交清點物品確實無誤才會銷帳。如果有毀損或遺失會換算相關費用請借用人理賠。	南世 1
18	六	楊啟明	有關清寒證明之發放標準為何？	本案預計 8 月份邀集鄉民代表、村長、村幹事、鄉轄內各學	南世 2

				校、本所相關課室召開清寒證明核發研商會議以廣納卓見，凝聚共識。	
19	六	柳春義	有關南世公墓當初免費入櫃方式是據部落決議是以補滿伍的方式。現在是因層級而價位有所不同，而入櫃的排為順序真的亂，內獅遷墓在即，南世作為示範公墓若來觀摩感想如何？希望能補滿伍的方式而非以單價高低為排列順序。	有關櫃位排序是以殯葬自治條例而訂定收費標準，無法規定位置在哪，訂定收費辦法就有權利選擇櫃位而無法將其限制。至於部落的決議起掘所排列的順位，鄉公所之立場希望交給社區來管理，可能另訂管理辦法，收費之後依照比例組成管理委員會由該地方人士管理自己公墓。	南世 3
20	六	楊國忠	為什麼我們南世沒有調解委員，希望一個村一個調解委員。	南世為呂中正委員負責，目前有九位委員，但我們可以編列經費增加，會再研究改進。	南世 4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村別編碼
1			禁伐補償到底幾月領？	有關 105 年度禁伐補償費已於 106 年 3 月 23 日撥入各林農帳戶。	內文 1
2			集水區內的農牧用地不能申請禁伐，農牧用地是否能申請砍伐？是否能砍伐集水區內的農牧用地的林木？	一、農牧用地之土地可以申請林木處分及生產開發使用。 二、森林保育計畫集水區計畫已於 106 年起廢止。	內文 2
3	三	盧正宗	平地人是否能申請禁伐補償？租用土地在集水區的林業用地是否能申請砍伐？	一、依據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造林回饋條例第 1 條及第 3 條第 3 項規定；爰此，禁伐補償對象是以原住民為限。 二、目前屏東縣政府尚未許可林業用地之林木處分。	內文 3

4		蕭世光	鐵馬驛站的人車安全需加強規劃動線，是否能設停車場及攤位？	<p>壽卡鐵馬驛站(以下簡稱本站)為本所向屏東縣政府租借管理使用，打造休憩空間，以提供往來台九線之單車客、遊客服務。並藉以宣傳本鄉觀光產業資訊。建築物周邊之土地為林務局所有，本所無利用及開發之權利。爰此，本所依法無據設立停車場，但會加強周邊停車管制，以維安全。</p> <p>另設攤之建議，本所業務單位(觀光農業課)正積極規劃集合周邊農特產品成立假日市集工作，盼藉以提供多元行銷管道，達到宣傳本鄉產業之目的。有關相關設攤訊息，近日將函文透過村辦公處宣導周知。</p>	內文 4
5	六	李振榮	本鄉觀農課是否能輔導種植酪梨？由觀農課出苗木？		草埔 1
6	六	熊正明	有關民國七十年代參加本鄉辦理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計畫把林業用地變更為農業用地之鄉民，請問可否申請全面禁伐補償。	依據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造林回饋條例第六條第 2 款規定:爰此，目前禁伐對象僅限林業用地。	丹路 1

7	四	洪聖龍	公所可否請水保單位辦理土石流專員受訓?	<p>一、為強化民眾基層防災能力，水土保持局於 94 年起結合水土保持義工、山坡地查報取締巡查員、緊急連絡人及社會團體等人力，並擇重點防災地區組訓成立「土石流防災專員」。土石流防災專員之任務，主要在教導民眾平時應關心颱風豪雨訊息，並會使用簡易雨量筒、學習觀測土石流警戒雨量及進一步了解當地社區環境、土石流潛在威脅的地方等；更甚者，進而可結合當地民眾組成自主防災社區，共同協助土石流監測，以瞭解山區雨量變化並協助災情通報與疏散、撤離等工作，最後達到山區社區民眾『人人懂防災，家家無災害』之目標。</p> <p>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每年度定期辦理土石流防災專員培訓，各村鄰長社區青年皆可自由報名參加，本鄉 106 年度土石流防災專員培訓，本所業於 2 月 14 日提報。</p>	丹路 2
8	七	沈財	申請架設電圍網防治猴害之方式?	<p>106 年「補助地方政府輔導農民辦理防制台灣獼猴危害作物示範計畫」第一階段申請已於 106 年 2 月 17 日截止收件，第二階段申請須待縣府確認第一階段有賸餘經費後，來文通知確切收件日期，請注意</p>	楓林 1

				各村辦公處發佈之訊息， 避免逾期。	
9			建議竹坑派出所舊廳舍規劃為鐵馬 驛站。	本案舊廳舍為本所向屏東 縣政府租借管理使用，欲 規劃成鐵馬驛站並成立產 業行銷平台。惟本年度預 算業已編列，故無專款規 劃本舊廳舍，本所業務單 位(觀農課)仍廣續規劃本 案並爭取經費。	竹坑 1
10	一	許文貴	105 年全面禁伐補助的核撥進度可 否儘快？	106 年原住民保留地禁伐 補償及造林回饋條例開始 受理申請： 一、受理時間:106 年 1 月 2 日至 4 月 28 日(六日即 預期不受理)。 二、受理地點:獅子鄉公所 觀光農業課。 三、申請條件:(下列三項須 符合) 1.申請人為原住民且為土 地權利人或合法使用人。 2.土地條件:(以下擇一即可) A.使用地類別為林業用 地。 B.適用林業用地管理之土 地。 (暫為編定) C.申請過造林滿 21 年的 農牧 用地(86 年前開始 者) 3.現制條件:(以下皆不可 有) A.林業用地有超限利用 (如種植芒果、山蘇)	竹坑 2

				B.該申請區域已有其他補助案(如造林、休耕等)	
11	三	曾中陽	禁伐補償經費何時能入帳?	有關 105 年度禁伐補償費已於 106 年 3 月 23 日撥入各林農帳戶。	獅子 1
12	四	李榮華	以前造林的林地為什麼會變成農牧用地?到底幾年以後可以變成禁伐補償?	<p>一、依據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造林回饋條例第六條第 2 款規定:爰此,目前禁伐補償對象僅限林業用地。</p> <p>二、目前有關農牧用地變更為林業用地乙案,可以至屏東縣政府地政處地用科申請變更。</p> <p>三、農牧用地之土地有參加全民造林 20 年計畫的造林,滿 20 年後就可申請全面禁伐補償。</p>	內獅 1

13	六	周秋芬	有關 105 年梅姬颱風即 9 月兩害農災現金救助為何與實際提報面積減少甚多?	依農業災害救助作業要點::基層公所實際勘查作業第 3 點規定，農民申請範圍內夾雜農路、水塘、空地、農舍等建物或非屬於本災害公告救助核定項目者，應覈實與以扣除。又依現金救助之目的及意義係協助民災害復耕復建，而非補償農民權部損失。	內獅 2
14	二	柯惠美	有關農牧用地的集水區無法申請禁伐，那以後是否無法補助了?	森林保育計畫集水區計畫已於 106 年起廢止。	內獅 3
15	六	楊國忠	有關集水區與造林或災害的補助回饋，可能因為某些原因公所要求返還，但事隔久遠也已經花掉了無力返還，不知如何處理?	有關溢領款項繳回相關事宜，可以逕向屏東縣政府陳情分期償還。	南世 1

行政課 報告人：周雅嵐課長

行政課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村別編碼
1	八	高基銘	活動中心的使用對象為誰?使用規範有否標準?	公共設施範圍內的開放空間是供大家使用·若是室內空間使用應尊重管理單位(村長及村幹事)。	丹路 1
2	二	杜聰明	活動中心使用權。	公共設施範圍內的開放空間是供大家使用·若是室內空間使用應尊重管理單位(村長及村幹事)。	楓林 1

清潔隊 報告人：方文振隊長

清潔隊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村別編碼
1	三	盧正宗	徵收一般廢棄物代清除處理費（清潔規費）能否以獎勵方式，激勵繳納義務人。	依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徵收辦法規定，並無以獎勵方式激勵繳納義務人。	內文 1
2	一	田育輝	為體恤村長整理環境之辛勞，建議公所補助吹葉機設備	俟 106 年度預算再請購吹葉機乙台提供丹路村辦公處使用俾利環境清潔。	丹路 1
3	四	洪聖龍	第四鄰巷道狹窄，垃圾車進出時易造成危險，可否申請環保垃圾桶或垃圾子車放置於第四鄰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 100 年 1 月起推動垃圾不落地政策，將原有垃圾子車收回外並將垃圾車尾端設備拆卸，為維護環境衛生，請部落居民務必配合政府垃圾不落地政策，以免受罰。	丹路 2
4	一	黃春英	部落內的大小水溝，應經常消毒防止寄生蟲或登革熱蚊蟲孳生案。	部落環境消毒每季最少 1 次，夏天或雨季時每月 1 次，主要消毒區域為部落水溝及易於積水之處，另居民住宅周邊環境如有需要亦可以請清潔隊協助消毒。	楓林 1

5	七	沈財	有關一般廢棄物代清除處理費（清潔規費）收費金額？是否可用三聯單？	一般廢棄物代清除處理費非自來水用戶為新台幣1220元，商店為新台幣2400元。依般廢棄物代清除處理費繳款書為四聯單（第一聯繳款人收據、第二聯主計室收執、第三聯財經課收執、第四聯清潔隊收執）。	楓林2
6	一	余秀蘭	建議籍在人不在的居民，有關年度清潔規費繳款書，是否能以郵寄方式寄送繳納義務人？	清潔規費繳款書如有需要請清潔隊協助郵寄方式，請提供繳納義務人現住地通訊地址及連絡電話。	獅子2

社會課 報告人：李志杰課長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社會課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村別編碼
1	二	孔聖	65 歲老人假牙如何申請補助，資格為何？	今年度尚未開始申請，4 月份衛生所核定後會發文至各村協助宣導，資格為 65 歲以上且為低收入戶、中低老人有領津貼、身心障礙有領津貼者。	楓林 1
2	四	松秋琴	建構房屋無法貸款，是否有其他方式補助？	原民會每年 4 到 5 月會有房屋建購及修繕補助，待今年度公文核定後再由各村辦公處及村長協助宣導。	獅子 1

3	四	周秋雄	<p>本村社區發展協會交接問題與管理已延宕多時，希望公所能幫忙輔導建立管理機制並解決現有交接問題，以利協會正常運作。</p>	<p>有關內獅發展協會交接問題，去年當代理課長時村長、代表、前後任理事長等都有找我協助。今年2/18有排社區會務財務的運作課程，前後任理事長都有來，縣府講師很清楚說到有關交接問題，其實不用想得那麼複雜，就以你有看到的進行盤點，盤完就蓋章，其他就免了。貴村發展協會不是交接的問題是會務不正常的問題，也找理事長多次，希望能輔導貴村社區正常運作，社區是屬於會員的非理事長一人的，大家起幫忙讓會務正常，可要求理事長開會，這是會員跟理事的權益，如不開會可尋求公所協助使之正常化，並向外申請經費。</p>	內獅 1
4	一	林敏雄	<p>有關本村社區發展協會，希望社會課能發揮監督之責，每年都要召開會報，會報記錄一定要收，針對問題一定要處理，別把問題延伸至十年二十年，最後讓社區發展協會變成選舉的政治籌碼，不要只是變成流於形式。</p>	<p>已協助內獅社區發展協會完成改選，並協助輔導社區按時召開法定會議。</p>	內獅 2

5	六	楊啟明	<p>物資發放標準為何?有人重複發放。</p>	<p>鄉公所物資其實是屬於天然災害的儲備糧食，並無所謂慈善物資，村辦公處之糧食米是如果發生天然災害交通中斷，民眾無糧則放之。因物資有有效期限，在這之前會請村辦公處針對全村村民發放，但農糧署有規定有發放對象，從低收入、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至原住民，都可領取天然災害的救助米，此部分為村辦公處及公所發放的物資，其標準為針對村裡常住人口及社會福利人口進行發放。另外有慈善團體會來發慈善米，會向公所索取低收入或領有身障津貼之名冊且都是固定的，有人問為何每年都是這些人在領取?因為慈善團體的物資皆為募集而來，發放對象也是他們規定的，而公所只是提供名冊，無法更動。</p>	南世 1
---	---	-----	-------------------------	---	------

6	六	楊啟明	<p>社會福利及醫療喪葬補助標準為何？</p>	<p>如 106 年的低收入戶有其相關規定，每個家戶的平均所得 1 萬 1,448 元，此為內政部公告，不動產 350 萬、動產每人 7 萬 5 千元，超過標準就無法申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為所得 1.5 倍為 1 萬 7,172 元，不動產 525 萬，動產部分為 11 萬 2,500 元。原住民之林業用地不算經濟價值，故有些原住民土地很大卻列入中低收入戶，原因是他的土地非營業用地，故不算經濟價值這是現行規定，原因在此。而醫療喪葬補助標準部分，其實要與大家分享一個觀念，公所沒有所謂的醫療補助，他都是急難救助！急難救助是說因家中有人生病，醫藥費無法負擔而影響家中整體經濟，才可歸類於急難救助之醫療補助，如無法負擔可找村幹事協助，急難救助有馬上關懷與原民會急難救助，今年原民會急難救助有針對身分別的限制，有低收、中低收及身障領有津貼之身分，無法用清寒證明來申請。如有問題請</p>	南世 2
---	---	-----	-------------------------	--	------

				來電公所詢問。	
--	--	--	--	---------	--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竹坑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三	林英雄	有關今年竹坑村地方建設及補強改善工程項目有那些?	集會所修繕及活動中心舞台已施工完成;竹坑運動場已發包完成,近期施工;部落前省道排水溝改善已提報楓港工務段協助辦理;竹坑外環道因土地未能取得,暫緩辦理。	
2			106 年度土地受配規範,是否為每戶不得超過 20 公頃,但為何有超過限額的,請公所協助訪查瞭解	依原住民開發管理辦法第 10 條第 3 項規定每戶設定之土地權利面積合計不得超過 20 公頃。	
3			如何落實土地分配規範之配套及措施?	有關土地分配規範本所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辦理。	
4	一	許文貴	關於竹坑運動場的未來規劃問題,睦鄰經費如何使用?	近期已完成工程發包作業,改善項目主要係操場整建、校舍整理、道路規劃等。	
5			竹坑外環道目前修建進度?	本案已派員會勘,惟因欠缺地主土地同意書,無法繼續辦理。	
6			竹坑段苦苓巷農路修建進度?	待籌措經費後辦理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內獅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四	周秋雄	小內獅的籃球場及廁所年久失修與欠人管理，希望公所能整修維護，以免造成治安死角及成為垃圾堆放之地。	已交辦設計，近期辦理。	財經課
2			第一鄰 1 號 2 號村道，廖茂森家前往七里溪之道路損壞，請公所修復。	道路及排水溝部分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2 處水溝加設安全措施部分納入本年不開口契約辦理。	財經課
3			本村集會所廁所、籃球架等設施損壞已久，希望能整修改建，讓村民有舒適的場所辦理相關活動。	<p>● 鄉長回覆： 所有鄉內集會所只有楓林與南世有建築物使用執照，所以要改建修建都要動用公所自籌款，拆除需要部落會議共識報差即拆事宜，同時在經費概算與編訂興辦事業計畫用地編訂項目預算上，兩項於內獅段 726 號的面積要做水土保持的計畫，所以內獅集會所的興建工程規劃設計案我們還會繼續追蹤，會比照新路集會所之規格。</p> <p>● 已交辦開口契約廠商調查，納入本年度施</p>	財經課

				作項目。	
4			村道的柏油路面常常也容易損壞，希望能改為水泥路面，如經費問題可以分段施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鄉長回覆：水泥路除噪音大外易重壓變形，為整齊劃一全鄉無任何社區道路採水泥路。 ● 部落內道路考量車輛行進噪音問題建議仍以瀝青鋪面為主，另農水路才以混凝土鋪面改善；近期反映內獅巷道例如村長家前、一鄰等道路損壞嚴重等，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核定後再予辦理。 	財經課
5	四	周秋雄	村辦公處太過老舊不堪使用，為能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務品質，希望能改建現有村	上級並無相關計畫可供提報。	財經課

			辦公處以利民眾洽辦公務。		
6	五	林美玉 張進來	第五鄰水溝去年颱風阻塞至今未通，汛期將至請公所盡速解決。	再與清潔隊確認是否清除，或由本年度開口契約辦理。	財經課
7	四	李榮華	阿士文溪南岸路面還未鋪設水泥道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鄉長回覆：未來由自籌款部分由代表提報建議案，並做個追蹤處理。 ● 該段道路尚有 1500 公尺左右尚未改善，去年已提報相關計畫至水保局申請補助，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核定。 	財經課
8	六	東哲欣	在部落以治安來說攝影機是不夠的，我們只有路口有，很多也壞掉了希望增設攝影機在部落裡面。		財經課
9			中內獅往小內獅路段上有 2 個很大的坑洞，對於騎車者很危險，有人用塑膠桶擋住，但容易遭人或強風移走，希望公所能加設水泥牆圍起來。	道路及排水溝部分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2 處水溝加設安全措施部分納入本年度開口契約辦理。	財經課
10			南世通往內獅的南世橋已經七、八年未維修路面很爛，村莊路面都有重鋪只有橋面沒有，牆面斑駁橋邊很多水管相當凌亂，希望公所能幫忙整理美化，橋邊如能加設鐵架可以美化環境。	道路及排水溝部分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水管凌亂部分建議由管線所有人自行約束。	財經課

11			<p>小內獅的停車場部分，雖是公所美意但村民不會停在那裏，因無攝影機及地處偏僻，因有小偷故無人敢停，所以大家都停在路邊，造成交通堵塞變成巷弄狹小，車輛壓壞水溝蓋，希望在停車場部分亦能加設攝影機。</p>	<p>逆向思考一下，監視器裝得越多這裡的人道德淪喪人心不古，如果一個地方的安寧治安靠監視器，這是很諷刺的。我應該做心理建設，不必要裝監視器，我們的眼睛就是監視器，如重要的道路或學校可能較需要，部落裡面 24 小時都有人在，而監視器到底是警察單位的權責或是鄉公所的，一般在取證時，為警察機關就監視的錄影結果，我們待會兒請周警官以專業角度來給我們上一堂課。</p>	財經課
12	六	東哲欣	<p>小內獅通往大內獅這條路上面有新作的一塊塊水泥護欄，做好很久但不知是否已完工，仍未漆上白色，我們想法是否可以在上面彩繪。</p>	<p>建議由社區或部落居民自主性彩繪或由內獅國小學生彩繪，經費由本所研議。</p>	財經課
13	七	錢春桃	<p>想到我們部落有在尋根，這個我們的孩子及孫兒輩們時常在問，我們從哪裡來？這個是誰又從哪裡來？去尋根的時候在上面常問我們的以前是住在哪個區塊，是否我們可以在我們以前父執輩先祖的舊厝屋瓦聚會聯絡感情並告訴我們的長</p>	<p>●鄉長回覆： 這也是講到我的痛，我們自己原住民也要轉型正義，應該要歸還以前我們被分配所失去的土地，做得到嗎？及得利益.....，很難？但我們來反映。</p>	

			輩，即便現在土地已經設定為某人的地了。		
14	—	林敏雄	針對去年張太雄主席提出的公有土地佔有問題現在仍持續佔有，也沒看到設置告示牌禁止使用，希望會議結束後能解決別讓那些人經年累月持續佔有變成他自己的東西。	經查該地點係未登錄地，擬先向國有財產局申請編定地號納為鄉有土地後，再依相關規定處理有關占用事宜。	財經課
15	—	林敏雄	內獅有許多道路都沒有畫製白線，造成有些人 當馬路是客廳，在路吃飯時占用到馬路的一部分，不但有礙觀瞻且容易造成危險，希望公所能規劃一下。	部落生活公約仍待落實約束；部落內道路尚未畫線部分，近期已調查完成，待廠商擇期施工。	財經課
16			有關第六鄰往小內獅水溝在雨季或颱風夾帶芒果樹葉樹枝及土石容易淤積堵塞造成路面淹水，之後造成小內獅的髒亂不堪，希望能重新規劃水溝，能避免小內獅再次受苦。	7/24 已申請部落道景計畫，係針對小內獅部分水溝進行改善，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財經課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南世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六	楊啟明	往電台農路已經坍方，汛期將至盼公所盡快處理，以免造成村民恐慌。	已施工完成。	財經課
2			村莊至公墓農路 30 多年來從未整修，造成村民交通不便掃墓節將至，人潮車流增多，希望能盡速改善。	已提報原民會特色道路及前瞻基礎建設等計畫，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財經課
3			集會所已經損壞七個月有餘，何時才能動工修復，鐵皮鋼架裸露，民眾婚喪喜慶、運動及幼兒園活動遊戲皆在此，不免擔心村民安危，颱風季節眼看就快到了，請公所盡速解決。	已施工完成。	財經課
4			703 號地將來蓋房子時，是否統一？	因土地為私人且已完成改配分割，屬私人財產，房子樣式是否統一設計應由地主協調溝通。	財經課
5	六	楊啟明	招呼站之候車亭誰屬單位負責？竹坑村、獅子村、內獅村為何唯獨南世村沒有！	屏縣府及屏東客運已積極趕辦中。	財經課
6			公墓完工後花草枯萎，有缺水問題以及電力部分並未供電。	持續改善。	財經課
7	二	李順良	往電台農路延伸上去(村莊後面)，排水工程品質不良做得很差，造成下面果園淹水損壞農作，請務必改善。	已提報原民會特色道路計畫，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財經課

8	二	洪顯忠	往公墓道路邊芒果園嚴重下陷，大水溝沖刷造成路基毀損。	已提報原民會特色道路計畫，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財經課
9	二	曾美娟	為維護社區安全與治安希望公所能補助社區安裝監視器。	●李議員助理方秀美回覆： 監視器部分議員有做過承諾，今日有帶包商與村長現勘，這個部份就請公所陳報計畫書送上來，全鄉一併處理。	財經課
10	六	柳春義	南世一小段地號 14 號，不之是私人工程還是公共工程，旁邊的擋土牆現在有損壞，若是公物為民脂民膏為納稅人的錢做的，被破壞部分是否能請廠商用好。	公有設施經費籌措不易，施工過程難免不盡人意，如有問題應即時反應並尋求改善，如有破壞公物情形，本所將另案求償。	財經課
11			南世公墓的地磚水泥步道，在施作時水泥部分沾到納骨牆門面而未處理乾淨，要如何處理。	已請廠商處理。	財經課

12	五	楊新川	<p>前面李順良的問題所提的農路整條路原民會看了覺得工程浩大而不核准，上面轉彎處就是因為土石滑落怕崩塌淹沒村莊因而至內獅國小避難。多次的會議討論及立委也看過了仍舊無法解決問題。</p>	<p>●鄉長回覆： 那電台到上面所做的維修道路，未來確實造成本村及大的危機，近期內專案處理，能夠的話先封路把可能坍方的地方請專家盡快處理。</p> <p>●依照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義務人有權益進行水土保持措施，該道路使用民眾皆有義務維護之。該道路崎嶇難行，早期施作瀝青鋪面大部分損壞殆盡，近期已提報原民會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如能獲得上級補助，待設計規劃時再廣邀民眾研議改善方式。另有關民眾反映簡委員及本所勘查多次仍未能改善一節，經洽訪水保分局，水土保持主管機關建議本所先行清查土地使用狀況，釐清是否有非法占用、超限利用及破壞水土保持等情形後再行提報損壞情形。水土保持局有權利及義務照顧國人，但國人應導正必須符合法規規定之觀念。</p>	財經課
----	---	-----	--	--	-----

13	六	林秀蘭	<p>承前面楊主席問題，我以前也提案了很多年，去年我們也掏腰包上去用砂石將路圍起來，不知為何總是覺得開會是在應付我們，選舉時說要如何做結果都沒做到現在那裏什麼都沒做都沒進步，覺得南世真的很危險，土石流下來使交通中斷機車都無法通行，這麼多年都無法解決，我們會持續追蹤的，希望能趕快解決，每逢下雨我們都很害怕。</p>	<p>●鄉長回覆： 有關台電維修道路部分維修之後所造成的破壞，有開法就有些許的破壞，如果公所有辦法，我們有任何理由推諉或卸責，我們也向上面申請了也去看了，他們都認為沒有立即的危險，也不知是否站在他們專業的立場。</p> <p>●已提報原民會特色道路計畫，待上級核定後辦理。</p>	財經課
----	---	-----	---	--	-----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獅子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四	林文旭	中心崙活動中心原有教室拆除，經部落會議村民同意拆除，本案已陳報至公所，請公所說明本案處理進度。	已籌措經費完成，近期即將施工。	
2			和平聚會所屋頂經風災後破損，建請公所協助修繕。	施工完成。	
3			中心崙排樓學生等候區並無座椅，建請公所增設座椅。	已籌措經費完成，近期即將施工。	
4			莫蘭蒂颱風後至今，本村所有排水溝尚未清理造成堵塞不通，建請公所協助改善。	再行確認是否完成。	
5			和平部落監視器損壞，尚未修復，建請公所協助改善。	由李議員冀香經費下進行修繕。	
6			中心崙社區圍牆老舊不堅固，危及安全，建請公所協助改善。	今年度會提報中心崙部落環境改善計劃申請經費，計劃若經核定，明年會開始施作。	
7			中心崙活動中心前排水溝蓋老舊頗損嚴重，建請公所協助改善。	該道路維護管理權責係屏東縣政府，本所已函請協助辦理。	
8			建請公所於獅子段地號 687 號興建便橋供農民使用。	已提報水保局，尚未核定。	
9	四	松秋琴	中心崙排水溝蓋老舊破損，水溝髒亂、藏汙納垢，危害環境衛生，請公所協助改善。	該道路維護管理權責係屏東縣政府，本所已函請協助辦理。	

10	—	余福	於 794 地號種植芒果逾 20 年，但為國有地。	土地尚未設定他項權利取得所有權前，皆為國有地。該筆土地原承租人為平地人民，並主張種植芒果農戶為占用土地，目前正處理異議中。	
11			衛生所預定地排水系統不良，造成路面泥濘，請公所協助改善。	公所經費有限，考量其急迫性後再議。	
12	五	林清勇	148 縣道至中心崙社區道路坑洞多，危及用路人安全，請公所協助改善。	該道路維護管理權責係屏東縣政府，本所已函請協助辦理。	
13	—	陳基財	簡易自來水委員會存摺以及印鑑更換，需有鄉公所公文告知農會，請公所協助。	簡易自來水委員會由部落自組，平時應正常運作，公所仍會協助。	
14			公所進行任何工程推動前是否知會民眾且在進行工程前是否有考量適合度。	公所工程施作前會取得地主及居民同意才會做施作。	
15		余秀蘭	伍前代表農地架設涵管但影響下游農民。	已函請屏東縣政府協助辦理。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內文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一	蔡美雪	因內文村腹地不大每回有大型車輛須迴轉，皆因地方窄小險象環生甚至擦撞護欄，建請公所協助改善以維護人車安全	本年度已將車輛迴轉點電桿遷移，以利迴轉。	
2	三	蔡義雄	因通往東源村的聯外道路無路標指示，常有遊客走錯或詢問，建請公所設置道路指示看板。	依建議事項設置指示牌。	
3	四	陳正南	通往內海農路因有許多轉彎處需要反視鏡確保人車安全。	近期已調查完成，本所統一辦理採購。	
4			內海農路之過水路面何時動工？	相關計畫已提報水保局並勘查完成，目前尚未核定。	
5			文源橋下是否能施作擋土牆，確保颱風天水不淹到村莊。	相關計畫已提報水保局並勘查完成，目前尚未核定。	
6	五	高原木	土地鑑界因空拍圖與地籍圖位置有些不同，造成村民誤以為自己土地被他人占用，請問是要按照哪個標準？	村民對於土地界址不清楚時應向地政事所申請鑑界為主。	
7			5 鄰 2 巷排水溝高且深，對兒童安全有疑慮，也會有垃圾掉入水溝裡早成環境髒亂，需要安全設置，例如排水溝蓋或是安全護欄。	本所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8			蕨佳小徑路面凹凸不平，部落老人家的代步車及車輛進出容易造成行車上的危險，希望能協助改善。	由本鄉轄管道路維護工程(開口契約)改善。	
9			進入部落第一號橋右邊的山壁坍方，造成水溝阻塞也有行車上的危險，希望能盡快改善。是否能建造一米高的擋土牆以免日後再坍方？	水溝部分先行清淤，擋土牆部份概算後視經費需求由本所施工或提報計畫。	
10	六	楊林慈會	本部落消防設施只設到上部落，上次消防隊試用結果消防栓接頭無法接上且沒有水，若部落有火災發生無法即時滅火，建請公所協助改善。		
11	一	江新春	為了村內生命財產安全，村內有必要設置監視器，往文源橋、村辦公處、村莊入口處(往內海路口)三處需裝設監視器。		
12	三	盧正宗	我家門口路燈半年未亮，何時修復？	已完成。	
13	四	施正順	內文入口處掏空，請公所處理。	本案已納入本年度小型工程施作。	
14	三	蔡忠雄	聚會所拆除工作未完成影響村民生命財產安全。	已施工完成。	
15	四	趙菊美	補充陳正南鄰長文源橋下檔土牆為何有一段 200 公尺長未施做擋土牆，能否完成未施作的部分？	概算後視經費需求由本所施工或提報計畫。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草埔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六	李振榮	颱風後各農路修復不佳，應在颱風後全數清理修復。	已施工完成。	
2			舊草埔未何在土地改配時編列到私人土地？是否能更改為文化公共資產？	經查辦理土地改配公告期未有民眾提出異議，已改配完成尚無法變更。	
3	七	簡昇福	105 年度提案尚未處理結案:汛期將至，橋東及下草埔部份之大排水溝，建請做擋水牆以防止土石流造成之危險。	已勘查完成，經評估暫無施作需求，請再協助觀察。	
4			105 年度提案尚未處理結案:為確保村民生命安全，是否有清查大水溝上的建築物？	已勘查完成，經評估暫無施作需求，請再協助觀察。	
5			民生用水不易(山上種植用水)，若可以是否能用回饋金(隧道)改善，觀摩達仁鄉回饋金的運用？	隧道工程回饋金係為公共藝術基金，由屏東縣政府統籌辦	

				理。	
6			農路修繕不全、會勘土地時沒有農路可走，是否能用回饋金(隧道)新建農路？	隧道工程回饋金係為公共藝術基金，由屏東縣政府統籌辦理。	
7	五	陳雷敏	簡易自來水未接好，山上水無法引到蓄水池。	已施工完成，如仍有待改善項目請通知鄉公所。	
8			橋東第一鄰工程，為何停工不跟村民溝通？路面土石下陷若下雨坍方怎麼辦？	施工中，預定106年7月底完工。	
9			外環道已說好幾年也沒有正面答覆。	已提報原民會107年度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10	二	李秉勝	橋東排水溝的塑膠墊廠商用釘子固定造成居民汽機車輪胎刺破。	請購處理中。	
11			學校佳冬樹原本要移植也沒有施作。	同前項次9已提報原民會107年度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內，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12			曾隆生家前水溝說要改善多年過去也沒有施作。	錄案，近期勘查。	
13			學校已設置路燈但未接電。	已完成	
14			往我本人的工寮農路修繕有待加強。	錄案，近期勘查。	
15			蔡森盛山上路燈未亮。	台電尚未架線已通知近期施作	
16			下草埔(15 公里)建議圍網。	錄案，近期勘查。	
17	一	陳美	第一鄰施作工程影響到與村民溝通的誠信。	日後工程施工將注意並加強與民眾溝通，避免造成民眾的誤會及不信任感。	
18	四	葉水吉	台九線需要監視器以確保人民安全。		
19	四	朱山櫻	下草埔聚會所需回復電力供給。	已完成	
20	十	徐朝山	外環道(雙流)樹木高大需矮化。	已施工完成。	
21			雙流堤防有掏空現象，請公所處理。	錄案，近期勘查。	
22	九	柳瑞岸	颱風季節災害應變要加強重機械的待命及防颱用品(例如發電機)。	。	

23	九	柳瑞得	橋東第一鄰是否能施作永久屋？		
24			農路雜草清除須重視，應固定時間清理。	錄案，因為編列是項經費，視本年度小型零星工程經費辦理。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丹路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三	劉國棟	上丹路部落道路多處坑洞,路面凹凸不平,影響人車行的安全,建請公所改善。	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核定後辦理。	
2			上部落排水溝高度比民宅位處還高,建請公所改善,以防汛期時水土倒灌至民宅內造成災害。	錄案,近期勘查。	
3	五	勝江金蓮	伊屯部落入口處建請公所設置紅綠燈乙座,以利通行並提升用路人安全及減少事故發生。	經提報屏東縣道安會報 106.6.1 屏府警交字第 10633629200 號函復,因考量支道交通量不足,且現場輔 2 標誌及警告標誌已設置完成,故斑馬線及紅綠燈暫不設置。	
4			伊屯部落最上方於颱風期間有大量砂石沖刷下來堵塞在部落,建請公所蓋圍牆或其他方式改善以防造成災害。	已提報 107 年造景計畫待審查及核定。	
5	六	董寶珍	有關自劉國棟西瓜攤下方至丹路下部落圍牆,每逢大雨造成農田水患,建請公所施作必要的引水系統,以防造成水患。	錄案,近期勘查	
6	一	田育輝	原住民土地為何稱原住民保留地?何時可完全釋放不為原住民保留地而可自由交易買賣?	原住民保留地的歷史淵源很久,政府為保障原住民的土地權益,安定原住民的生活,發展原住民的經濟,特別劃設國有土地,提供原住民使用。訂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是為保障原住民保留地的土地所有權利。	
7	七	戴鳳珠	下部落的飲水源頭水質是否不符民生飲用標準?	管線汰換部分已施工完成,水質部分請管理委員會加強管理。	

8			下部落集會所廁所排水系統不良以致衛生情況不佳，建請公所協助改善之。	已會勘設計中，納入本年度辦理。	
9	八	高基銘	有關去年度提案丹路下部落至上部落山坡右側文化圖騰已斑駁脫落壞損嚴重乙案，請問辦理情形敘明刪除人頭像，文化圖騰，這兩項都具有歷史文化意義？	已獲原民會 106 年造景計畫核定 210 萬元，施工中。惟其中未核定之人頭像及文化圖騰油漆經費將由本所籌措預算施作改善。	
10			有關活動中心的司令台改善重建，為何要經過村民共識後才可施作改善？運作程序為何？	目前本所財源困窘，尚無法支應辦理。惟如將司令台改建至對面仍希冀能取得居民共識後施作較符合民意。	
11			下部落第六鄰至第八鄰擋土牆修建進度，每逢雨期都有落石破壞民宅，何時給村民安居的環境？	因施作困難度很大，若施工可能導致整座山坍塌，造成更大的災害，故選擇相較安全破壞最少的鐵網防護措施。經費籌措中。	
12			部落路口紅綠燈為何選擇性運作？		
13			若有人在私自在河床施工或農作的行為，有否制止機制？	依據水利法第 92 條規定，未得主管機關許可，私開或私塞水道者，除通知限期回復或廢止外，處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因而損害他人權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四千元以上二萬元以下罰金；致生公共危險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金。 依據水利法第 92-2 條規定，未經許可採取或堆置土石者，處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 依據水利法第 92-3 條規定，未經許可施設、改建、修復或拆除建造	

				物、排注廢污水或引取用水者，處新臺幣六十萬元以上三百萬元以下罰鍰。 依據水利法第 92-5 條規定，未經許可圍築魚塢、種植植物或設置改建、修復或拆除建造物或其他設施者，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二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14			調查部落內的重機具建檔，以備臨時調派使用。	風災前進駐待命及風災中疏通作業，若風災後缺乏重機械則可調派部落內建檔的重機械使用。	
15	四	洪翠英	關於原住民申請使用執照，請問目前是否有相關原住民申請建築師設計規劃費補助？	經查尚未有相關補助計畫	
16	九	白潔清	新路集會所目前執行進度？	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補助後辦理。	
17			新路部落美婷餐飲店至新路籃球場前路段因無排水溝，以致每逢大雨常造成路面水及土石流竄，建請修建排水溝，將其排放至野溪大水溝。	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補助後辦理。	
18	四	洪聖龍	伊屯社區監視器損壞，建請公所協助維修。	由李冀香議員全鄉一併修繕處理。	
19			建請公所協助本村申請自來水。	本所已利用地政法令及瓦斯補助宣導會宣導，並已先至內文村協助辦理受理自來水業務申請作業，近期內將至丹路村辦理。	
20			部落消防栓保管單位(有無定期檢測是否有水可用)，且部落消防水袋在何處，各部落是否辦理火警	本案將進行消防設施清查作業，以利維修。	

			預演及使用消防栓。		
21	四	洪聖龍	原住民申請土地合法執照(建築師設計規劃申請費用), 是否有減免、貸款、或分期付款的任何方式以協助。	經查尚未有相關補助計畫	

106 年度村民建議事項回覆情形一覽表

村別:楓林

序號	鄰別	姓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課室
1	八	傅永德	往黃春英農路中央 200 公尺處建議新建農路橋，該案業經多次提案會勘，未見執行，每遇雨季、芒果收成、溪水暴漲，幾戶果農無法涉水，對人身安全有極大威脅，建請公所建農橋。	已辦理工程發包，目前施工中。	
2			楓林橋中央護欄損壞截斷，影響用路人安全，確有改善急迫性。	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補助後辦理。	
3	二	孔聖	本鄉 8 個村均有特別明顯的大工程及設施，唯有楓林村看不到特別的建設，懇求公所照顧行政中心楓林村。	已提報《原民會 107 年造景-1》獅子鄉楓林村(含新路社區)道路設施及排水溝改善工程、《前瞻計畫》106 提升道路品質-公共環境改善計畫-獅子鄉楓林部落及南世部落道路改善工程、《公路總局》台 26 線楓林社區及台 9 線雙流社區周邊設施改善工程，待核定。	
4			侯金蘭宅請增設反射鏡。	近期已調查完成，本所統一辦理採購。	
5			傅永德宅前有土方，是否可自行取用？	私有土地之土方仍為私有，惟如係公務機關辦理工程案件之剩餘土石方仍視為公有，建議不可私自載運。	
6	一	周永福	獅子鄉公所牌樓前路口增設反射鏡，路口紅綠燈有時不按時運作，建請公所改善。	待實地會勘後考量是否有增設必要。紅綠燈若不按時運作，可請分駐所協助。	
7			部落有幾處設置的反射鏡有些已損壞，建請公所修補。	近期已調查完成，本所統一辦理採購。	

8	一	黃春英	村道已 30 年未改善，該案多次提案，至今未執行改善，據公所消息，今年度配合綠廊計畫已規劃今年必要執行動工，楓林村感謝公所。	已提報《原民會 107 年造景-1》獅子鄉楓林村(含新路社區)道路設施及排水溝改善工程、《前瞻計畫》106 提升道路品質-公共環境改善計畫-獅子鄉楓林部落及南世部落道路改善工程、《公路總局》台 26 線楓林社區及台 9 線雙流社區周邊設施改善工程，待核定。	
9			楓林村東南邊野溪整治，每逢雨季溪水暴漲，致農作物受損，影響鄉民財產，實有整治必要，建請公所協助。	已提報相關計畫予水保局，待上級補助經費後辦理。	
10			錢大年至宋花娘農路，至今未做一半就停工，如遇雨季會造成更嚴重損失，建請公所協助處理。	已向縣政府提報計畫，待核定。	
11			感謝公所協助，楓林村聚會所已有水有電，且已可使用，但目前外圍全設施應設置護欄以維護村民安全，周邊該鋪設水泥，建請公所實地會勘予以協助處理。	目前集會所可使用，但水土保持變更設計設施尚未完成，待完成後即改善。	
12	七	何順吉	楓林長老教會至秦月琴村道排水溝不通，每逢雨季雨水往路面沖刷造成路面損壞，極易造成意外，確有改善之必要	該地段有地主陳情案，待陳情案解決後才能做施工，但雨季前可先做疏通。	
13			新路社區呂忠自宅前至富春玖宅水溝不通，無法排水，建請公所改善。	已納入本(106)年度排水溝清淤作業。	
14			尤明強自宅前設置擋土牆，故部落排水溝經常沖刷，遇雨季時更加嚴重，建請公所協助改善。	已辦理工程發包，目前施工中。	

15			楓林村 2 鄰至 4 鄰排水溝深度不夠，造成汙水流露至外臭味難受，影響環境衛生及身體健康，建請公所改善。		
16	七	楊忠平	楓林出入口規劃。	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補助後辦理。	
17			高恩惠宅增設護欄。	錄案，近期內現勘。	
18	二	杜聰明	楓林小橋護欄是要修復或者重建？	已提報部落造景計畫，待上級補助後辦理。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課長，各位代表有什麼意見？好，1號代表。

代表朱文華問：主席、鄉長、兩位秘書，我第三次發言，有一項要請問這次電圍網的公文，很多鄉親都想登記後來都沒有收到公文，就連是我自己的公文最後一天才收到，每次村民找我都說：為什麼我們那麼努力讓你們當選，連這個都不給我們登記。我打給村長他說沒有收到公文，我說不可能，村民都沒有聽到廣播，對承辦人很抱歉，如果講不好聽的話請包涵，因為這個是鄉民跟我講的，鄉民罵我，我也是跟著鄉民到公所找承辦人，所以我希望以後辦公處能有簽收的案件，說公文都沒有，講說沒有廣播，我想問還有沒有補救的辦法？再登記一次。

剛才財經課在講上內獅的廁所現在在動工我還沒有去看所以不知道，謝謝課長的賣力還有往公墓水溝的問題，上一次我也找柯技士講，這個水溝要快點清，不然被堵住第五鄰會淹沒，剛好現在的舊公墓又在挖了，萬一下大雨泥土流失到部落是不是不好，在下雨以前能不能把水溝清理。

最後一個，往上內獅那條路，民眾找過我說蓄水井怎麼目前都沒有在做，放了安全設施有時風一來就吹到水溝裡面，村民有時一直找我用 line 或 fb 傳給我，可是我都回答我會請鄉公所盡量去做，以上請說明，謝謝。

觀農課課長高倩麗答：謝謝朱代表，針對我們申請架設電圍網防治獼猴的計畫，這個是新的計畫從去年度開始，依照縣政府的公文來受理，這個是在楓林村的時候審計室所提問的，當時村長也很擔心，因為跟鄉親的權益是很緊密，所以他特別把公文留起來在現場才拿出來，表示說其實村辦公處都有收到這是第一批，第二批就是剛朱代表提的有到課裡來洽詢，承辦人呂雅嵐非常積極，他是擔心如果這麼重要的公文，發到村辦公處效果不是很好，所以他主動在擬辦公文的時候又加入社區發展協會、教會、代表會都有發通知，不但是紙本在網路都有將訊息PO出，這是對鄉親好的計畫，希望更多人能夠知道這種福利，也拜託如果以後有相關這種公文，有送代表會的話，是不是每位代表、女士、先生也幫我們做工作宣傳，以上。

主席林進丁問：現在問題是說公文發太慢，今天結束昨天才收到，內獅村的村幹事是哪位？盧志華啊！注意一下，是不是沒有把公文給村長，村長沒有廣播，村長連繫會議請村長注意一下，還有哪個單位，好。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剛剛代表講的是公廁、水溝、再來是上內獅的蓄水井，三個前面兩個近期內就已經要施工了，我剛提的就是廁所的部分就由村長要去處理，水溝我們有放在契約裡面，目前正

在簽辦已經快要去執行，近期內就會去做，集水井我再跟你去看，水溝的部分近期內就會去做。

主席林進丁問：鄉內所有的排水溝在颱風之前都能夠清除完畢，這個議程還有兩個，一個是各社區發展協會業務推動督導情形，一個是歷次定期大會總質詢重點建議案限期辦理執行情形，下午繼續嗎或者是兩個案議程改明天？好，同意改明天的請舉手？好，改明天繼續報告，剛才財經課報告有沒有意見？3號代表。

代表柳宏忠問：本席第4次發言，我想針對行政課部分，活動中心使用對象，前陣子在雙流有很多騎鐵馬車隊，大概有300到400人停在雙流，結果理事長非要跟他酌收清潔費或管理費，然後當時的狀況非常的危急，他覺得獅子鄉是非常不友善，他說公共空間不是原住民的，那時候就吵翻天，我希望行政課能夠發一道公文，沒有村長或村幹事那個活動中心誰來管理？怎麼管理？這個要清楚得去界定，不然獅子鄉被打卡是非常不友善的，就是因為那一次300多人腳踏車停在那邊，理事長在那邊吵為了要收500塊的清潔費，這個部分希望行政課能夠發一道公文，我剛有聽丹路的活動中心現在辦桌也沒有收費了，清潔隊也有在收費幫忙清垃圾，這個一定要統一，不然獅子鄉列入不友善的鄉鎮對平地人，請課長發公文讓村長、理事長知道，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理事長是陳天進，多多宣導一下，像這樣的狀況事先借可以收，臨時性的就不要收，還是給人家機會，來者是客，各村的部份能夠多多宣導，好，還有沒有？那今天的議程就到這裡結束，剛才表決了，第四、第五的報告移到明天，還有明天的提案，今天會議就到這裡結束，好，請起立，平安，散會。

拾、散會：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27 日上午 12:00 時整。

〈第三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第三次會議。鄉公所業務分享。

貳、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28 日上午 09:3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林進丁、朱宗仁、朱文華、韋忠貞、柳宏忠、呂義、阮嬪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鄉長孔朝、秘書周正雄、民政課長田美惠、觀農課長高倩麗、社會課長李志杰、行政課課長周雅嵐、清潔隊長方文振、主計主任郭永豐、人事管理員劉元敏、財經課課長黃莫愁、圖書館管理員曹毓嫻、幼兒園園長施慧婷、秘書羅成信、組員馮慧芳、組員張美珍。

陸、會議主席：林進丁。

柒、紀錄員姓名：張美珍、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大家平安，今天是第三天的會議，開始之前請鄉長禱告。好，謝謝鄉長。下一個議程，謝謝公所的同仁昨天的工作分享，還有兩個案跟本會提案，接下來就直接報告。

玖、鄉公所業務報告：

(四)各社區發展協會業務推動督導情形。(社會課)

(五)歷次定期大會總質詢重點建議案限期辦理執行情形。(各課室)

(四)各社區發展協會業務推動督導情形。

社會課 106 年 01 月至 106 年 06 月工作報告

一、社區業務

1、輔導社區工作：

項目	執行內容		
(1)召開座談會	106 年 2 月 18 日召開 106 年度各項補助款提案說明會		
(2)各社區會務財務輔導	社區名稱	輔導內容	辦理情形
	各社區	1. 宣導屏東縣安居大社區—好讚認證獎勵制度。	鼓勵各社區踴躍報送。(文號 10630076800)
		2. 提醒依法召開各項會議	1/10 發文周知各社區。(文號 10630029600)
		3. 辦理各項補助款說明會暨社區會務財務研習課程	2/13 發文周知並鼓勵各社區踴躍參加
	內文社區	1. 辦理第 10 屆改選事宜	2/16 發文告知改選日期
		2. 第六屆第三、四次及理監事會議等相關會務財務。	本所審查、完成修正並轉呈縣府
		3. 第七屆理監事改選及交接事宜。	本所審查、完成資料修正並轉呈縣府完成交接事宜。
		4. 辦理公文文號(獅鄉社字第)	10630277200、10630617800、10630791900
	雙流社區	1. 第七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及會員大會會務財務資料	本所審查、完成修正並轉呈縣府
		2. 辦理公文文號(獅鄉社字第)	10630812100、10630842300、10630885000、10630920500、10630962800、10630998100
	伊屯社區	1. 第五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含會務財務資料)	本所審查請協會修正所送資料，尚未完成。
		3. 召開第六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新屆次含理監事改選)	6/13 由承辦人到場列席參與是項會議，協會尚未報送會議資料，待發文告知該社區。
		4. 辦理公文文號(獅鄉社字第)	10630769900、10630797700
	丹路社區	1. 第七屆 106 年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本所審查完成報送縣府 10630539400
		2. 第七屆 106 年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本所審查完成報送縣府 10630868500
3. 106 年度端午節系列活動		本所核定 2 萬元並已核銷完	

		畢 10630751300、 10630789800
	5. 辦理公文文號(獅鄉社字第)	10630539400、10630868500
楓林社區	1. 第一屆第2次會員大會	本所派員列席 本所審查、完成修正並轉呈縣府，並將縣府意見函轉該社區
	2. 第一屆第5次理監事會議	本所審查、完成修正並轉呈縣府
	3. 補助協會守望相助隊設備	完成核銷(文號 10630662300)
	4. 補助文化交流體驗活動	本所核定2萬元，未核銷 (文號 10630865200、 10630880300、 10630773800)
	5. 6/21 年度工作計畫說明協調會	本所派員列席(文號 10630818600)
	6. 辦理公文文號(獅鄉社字第)	10630364500、 10630367300、 10630443900、 10630474300、 10630507500、 10630550100、 10630662300、 10630737400、 10630773800、 10630818600、 10630865200、 10630880300、
竹坑社區	1. 辦理新屆次理監事改選及會員大會	本所列席指導及訪視該社區會務運作情形
	2. 辦理公文文號(獅鄉社字第)	10630687700、 10630757800、10630910600
內獅社區	1. 1/9 提醒依法召開各項會議	本所發文告知。(文號 10630028800)
	2. 4/9 召開第十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含理監事改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9 本所派員列席指導及訪視會務概況(文號 10630421600、 10630479100、 10630910400)。 ➤ 7/17 該會呈報改選各項資料，經本所審查後即轉呈報送縣府備查及待縣府核發當選證書。(文號 10630979300)
	3. 辦理公文文號(獅鄉社字第)	10630330500、 10630421600、 10630479100、 10630910400、10630979300
新路社區	第七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	本所備查。

	召開農村再生會議(口頭通知 3/18 召開會議)	3/18 本所派員參加會議
	辦理工文文號	10630687800
(3)預計開設研習課程	<p>106年9月-社區聯繫會報暨幹部研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區凝聚與組織運作培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盧禹璵老師/嘉南藥理大學老師 2. 社區計畫撰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藍美雅/嘉南藥理大學老師 ➢ 陳昭宏/社團法人高雄市小鄉社造志業聯盟總幹事 3. 社區資源開發整合與運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蕭永忠/屏東市崇蘭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 吳儷樺/台灣藍色東港溪保育協會總幹事 4. 社區會務財務研習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林弘昌/屏東縣政府社會處 	
(4)觀摩及參訪	<p>106年7/15 辦理鄉內各關懷據點及文化健康站老人至原住民文化園區參訪。</p> <p>106年10月底-中部、北部特色社區參訪</p>	
(5)訪查走動管理	<p>參與本鄉內獅社區、內文社區、竹坑社區及伊屯社區(6/13)改選事宜。</p>	

二、人民團體

1、申請活動補助經費情形：

106 年度 01 月~07 月申請補助情形	
單位名稱	本所核定活動經費
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20,000
屏東縣獅子鄉義勇消防協會	20,000
基督教中華循理會竹坑教會	70,000 (含睦鄰經費 50,000)
屏東縣獅子鄉卡露南永續發展協會	20,000
屏東縣獅子鄉青年協進會	20,000
恆基醫療財團法人恆春基督教醫院	10,000
屏東縣獅子鄉觀光發展協會	20,000
屏東縣原住民婦女關懷協會	20,000
屏東縣獅子鄉丹路社區發展協會	20,000
屏東縣獅子鄉體育會	20,000
屏東縣獅子鄉楓林社區發展協會	20,000
合 計	260,000

2、申請設備補助經費情形：

106 年度 01 月~06 月申請補助情形	
單位名稱	申請設備經費
屏東縣獅子鄉楓林社區發展協會	19,990
合 計	19,990

(五)歷次定期大會總質詢重點建議案限期辦理執行情形

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總質詢

鄉公所答覆應辦理完竣期限表

編號	質詢人	質詢案	處理時限	承辦課	辦理情形
1	代表 阮嬪	楓林集會 所預定開 標日期。	六月中	財經課	1. 本案業於 6/10 日決標。 2. 承包商於 6/29 日提送開工報告。 3. 於 7 月 17 日辦理施工前說明會。 4. 主體工程已完成並使用中，尚待水保變更設施完工，並已申請使用執照中。
2	代表 阮嬪	本鄉中型 巴士使用 管理要點 之訂定。	6 月底前	行政課	已於 105 年訂定完成。
3	代表 呂義	公共造產 會議。	預定鄉 長回國 後召開	財經課	1. 配合全鄉公共造產土地及地上物調查完成後召開並檢討。 2. 106 年 7 月 18 日已召開 106 年度第一次公共造產委員會議。

4	主席 林進丁	清潔規費之徵收及未繳催收執行情形之處理。	1. 清潔規費近五年應收及實收數於七月底前送代表會。 2. 未繳部份如何催收提出執行方案並於七月底前送本會。	主計室清潔隊	處理情形 如附件一。
5	主席 林進丁	一、請調查本鄉教會及寺廟之名稱、負責人名冊案。 二、里龍山人文紀念館前朝有捐獻，至今未何變無捐獻，請詳加瞭解。	其名冊及瞭解情形報告於七月底前送本會。	民政課	一、資料建置 如附件二。 二、專案報告 如附件三。

6	主席 林進丁	全鄉公共 造產至今 有多少筆? 地上物為 何案?	1. 各地 段公共 造產筆 數多少? 2. 其地 上物為 何林木? 3. 於 8 月 底前完 成調查 送至本 會。	財經課	1. 預定於 8 月底前完成公共造產， 林(農)地調查並完成現勘。 2. 目前正進行各地段調查工作。
7	主席 林進丁	下村考察 草埔橋東 地區路面 下陷及裂 縫之處 理，樹木之 矮化執行 情形	為應汛 期於 6 月 底前樹 木矮化 完成。	財經課	1. 橋東路面業提報豪雨災害並會同 縣府會勘完成。 2. 原民會核定草埔部落環境設施 改善工程項下，施工中，預定 7 月 底完工。 3. 樹木矮化部份業已完成。
8	主席林 進丁	南世湖橋 下行水區 愈來愈窄 瞭解案。	請調查 橋下行 水區應 有之面 積，有無 被人侵 佔而影 響水 流，造成 南世社 區運動 場下之 提防遭	財經課	業已進行相關區域之土地調查預定 於七月底完成。

			水流沖燬案，請於七月底前調查資料送本會。		
9	主席林進丁	請調查全鄉之監視器，各村有多少?位置何在?運作正常否?管理單位為何?如有損壞如何修繕?	1. 請調查資料, 各村位置及位置圖。 2. 損壞部份如何處理修繕? 以上 2 點於七月底前完成送本會。	財經課	1. 業由本課技士調查全鄉設置情形。 2. 損壞部份列入 104 年度相關預算修復。 3. 另針對各村需求，業提送草埔、丹路、楓林監視器需求計畫書至屏東縣政府。
10	副主席朱宗仁	中心崙部落監視器損壞。	一週內維修。	財經課	業已修畢。
11	副主席朱宗仁	中心崙部落薛景輝宅旁圍網及增設照明燈及水溝阻塞等案。	下星期會勘，會同其他相關單位，會勘時間通知代表會。	財經課	1. 薛景輝宅旁圍網已於 105 年度完成，照明燈部分目前尚無經費。 2. 本所已申請 107 年度部落造景計畫申請新建集會所，原集會所水泥構造物近期內拆除。

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總質詢

鄉公所答覆應辦理完竣期限表

編號	質詢人	質詢案	處理時限	承辦課	辦理情形
1	代表韋忠貞	有關鄉誌說明會辦理時間。	明年 2 月份辦理。	圖書館	鄉誌發表會併同圖書館正式開幕日合併辦理。
2	代表韋忠貞	各村圖騰之修繕	明年 2 月底前辦理。	財經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計年度開口契約廠商決標後再行統計需求並委由廠商辦理設計作業。(已先行向提案人說明) 2. 另併代表會提案向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報原住民族集居部落永續發展遠景計畫爭取經費。 3. 原民會回覆近年可申請預算不足，補助對象及項目仍以部落安全設施為主。 4. 本所經費有限，仍以實際損壞及緊急修繕為主。
3	代表柳宏忠	收垃圾時間請儘速研議	12 月 1 日改變收垃圾時間為上午 7:00	清潔隊	擬訂問卷調查表分送各住戶於過年前辦理完畢。
4	代表柳宏忠	社區接駁公車營運辦法之訂定	送下次臨時會	行政課	如附件

5	代表朱文華	卡悠峰瀑布遊客人數與日俱增，希望設置臨時廁所	列入優先處理，這個定期會結束即開始著手，過年前先設置臨時性廁所。	財經課	已完成卡悠峰景觀及周邊設施工程，106年7月13日驗收完成。
6	副主席朱宗仁	獅子村路口伍前代表慶隆旁的大理石，建議移至派出所前欖仁樹下供民眾使用。	瞭解後12月底前搬遷。	財經課	1. 訂於105年2月23日遷移完成。 2. 已完成。
7	副主席朱宗仁	工務段同意於12月底前獅子路口設置感應式紅綠燈，辦理進程如何？	請詢問工務段近日答覆。	財經課	1. 104年12月已連繫楓港工務段及枋寮分局交通隊，該路段常應假日手控交通運輸，卻未即時調整回復三時相管制，導致交通號誌時好時壞，已要求確實管控。另設置感應式紅綠燈，經與工務段反映，回覆表示需由本年度款項支應，並由公路局複勘後決議施作與否。(後續追蹤辦理) 2. 已完成。
8	副主席朱宗仁	中心崙排樓旁之大石易碎，有安全之虞，應予移除，進程如	12月底前完成。	財經課	已於105年2月初申報開工，目前已完成移除作業。

		何?			
9	副主席 朱宗仁	電話簿幾時 發放?	因個資法的 關係，為民服 務手冊只載 有各機關及 各課室承辦 業務相關電 話，明年一月 月底前送發給 各戶。	行政課	目前進度，已進入最 後校稿，預計三月底 前完成印製。
10	代表呂義	1. 獅頭山規 劃未做正面 報告 2. 市集幾時 辦理?	1. 年底前責 成財經課組 成推動小組 2. 馬上規劃。	財經課 觀農課	1、104.1.4 獅鄉人字第 10431821700 號函訂 「定屏 東縣獅子鄉觀 光發展推動小組設置 要點」，由觀光業務單 位觀光農業課依該要 點成立推動小組。 2. 已於 105 年 2 月 8 日 至 14 日春節期間試辦 「猴爺逛獅集」市集活 動，並做為日後規劃獅 頭山市集的參考依據。
11	代表韋忠貞	各村之紅綠 燈號誌請財 經課向相關 單位反應於 假日正常運 作。	請財經課向 議員反應。副 本送本會。	財經課	同編號 7.

12	代表 韋忠貞	部落消防栓有無功能?有無定期檢測?可否供即刻使用?有無水管?請通知消防隊測試並通知本會會勘。	通知消防隊測試,時間通知本會,於會勘時檢視有無水。	民政課	<p>1. 獅子消防分隊廖隊長表示目前以自來水管線已配置地區(海線 4 村及山線新路變電所以南)每月檢測 5~6 次,其他山線丹路村、草埔村、內文村因自來水不普及,消防栓無水供給及檢測。</p> <p>2. 已函文排定 3 月 8、9 日公所、代表會、各村長及獅子消防分隊現地會勘與測試,並針對消防栓無功能地區俟會勘後處置。</p>
13	主席 林進丁	台一線車站候車亭已完成,唯南世站為何沒候車亭?	速函楓港工務段知照會勘速辦並副本送本會。	財經課	<p>1. 已函文向縣政府申請中,俟主管機關同意辦理後提送申請計畫書。(後續追蹤)</p> <p>2. 目前施工中。</p>
14	主席 林進丁	台一線南世路口路燈提案未辦理。	儘快與枋山鄉公所協調以利設路燈維人車安全。副本送本會。	財經課	<p>1. 已於 104 年 7 月 3 日會同楓港工務段及枋山鄉公所現勘。</p> <p>2. 近日跟工務段聯繫,已經編列於今(105)年工作項目,預計三月初辦理發包。</p>

15	主席林進丁	南世陳振雄 南世段 554 號以地易地 幾時?該地是 否為文化遺 址?	請調閱公文 確認後再確 定。	財經課	<p>一、103 年 1 月 21 日召開本鄉「草山社遺址」申請文化資產案與地主討論會 (一)出席者：陳振雄(地主) (二)列席者：陳義行(南世村長)、羅成信(財經課長) (三)主持人：鄉長 孔朝 (四)聯絡人：鄉立圖書館管理員李秀娟《依據 103.1.15 本所獅鄉圖字第 10330084000 號函》</p> <p>二、草山社遺址申請文化資產案與地主協調會會議結論： (一)地主陳振雄 君同意用地提供公所辦理申請文化資產，本公所並於 103 年土地分配時將陳振雄 君列入頒贈名單，並以對值土地優先考量受贈。 (二)土地處理：由本所財經課羅課長責成相關承辦人後續辦理。 (三)申報作業：後續由鄉立圖書館李管理員進行文化資產申報。《依據 103.2.18 本所獅鄉圖字第 10330230800 號函》</p> <p>三、惟旨案目前尚無辦理該筆地號土地 以地易地案。</p>
16	主席林進丁	禁伐補償及 造林獎勵金 幾時發放?	集水區部份 12 月底撥入 林農存簿。造 林獎勵金於 過年前發放。	觀農課	集水區(禁伐補償)補償金已於 12/17 日撥入林農帳戶。造林獎勵金預計於農曆年節前撥入林農帳戶。

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總質詢

鄉公所答覆應辦理完竣期限表

編號	質詢人	質詢案	處理時限	承辦課	辦理情形
1	主席林進丁 副主席 朱宗仁	全鄉反射鏡數量及損壞數量調查。	端午節過後執行。	財經課	6 月再次調查全鄉數量增加為 46 個（丹路 5、竹坑 2、楓林 10、獅子 7、內獅 6、南世 2、草埔 4、內文 10），已分批辦理。
2	副主席 朱宗仁	中心崙部落候車亭屋頂往後研建並設置椅子。	六月底前完成。	財經課	已交辦開口契約廠商施工中。
3	代表韋忠貞	鄉誌已於去年發表，會後送一份至本會。	會後即刻送。	圖書館	已送鄉誌乙本至代表會。
4	代表韋忠貞	下丹路部落教室使用增設廁所及冷氣。	隔日上午 8:30 會勘，並請人民團體提送計畫申請內部設備(冷氣)。	財經課	廁所部分，已會勘設計中，納本年度辦理。
5	代表韋忠貞	全鄉需設置跳動路面道路需求調查。	六月底前調查。	財經課	6 月再次調查全鄉需求數，有丹路、獅子、內獅三村申請，已分批辦理。
6	代表韋忠貞	有關上下丹路部落聯絡道擋土牆牆面油漆斑駁及裝飾磚面掉落實施維	六月前動工。	財經課	施工中。

		修。			
7	代表朱文華	大小內獅公廁維修。	已交承辦人辦理，於下月(6月)初可執行。	財經課	勘查完成，待施工。
8	代表朱文華	七里溪二號橋地基掏空案及大小內獅往公墓處蓄水井仍未處理。	於下月(6月)初可執行。	財經課	勘查完成，待施工。
9	主席林進丁	南世往省道路口路燈設置情形。	未得到枋山鄉公所答案，會請鄉長於下星期四(5月25日)與其接洽。	財經課	已勘查完成，惠請枋山鄉公所協助中。
10	主席林進丁	南世自來水為何無法供水？ 與自來水公司聯繫後請會知本會。	因南世聯絡道路工程未到保固期限，視期限結束方能挖掘。	財經課	經與自來水公司聯繫，原核定項目未於105年辦理完成，自來水公司暫予取消，將另案提報申請。
11	主席林進丁	下草埔會所為何沒電？	5月26日完成接電工作。	財經課	已完成。

主席林進丁問：以上兩個業務報告已經分享完了，各位同仁看看有沒有要勉勵的，各位同仁有什麼意見？大部分都已經完成了，公所很辛苦，如果需要改進或要提供寶貴意見的可以提出來，黃課長，18 公里的路燈已經裝置電桿，但是還沒有電，請台電的盡快處理，副座有意見嗎？好。

副主席朱宗仁問：大會主席、林主席、鄉長、兩位秘書、各單位主管、各位同仁大家早安，關於反射鏡感謝公所有在做，我希望包商在做的時候，因為水泥不夠，挖得不夠深，每次颱風都會倒下去。第二個紅綠燈的問題，昨天竹坑有一個被撞，每次假日都會跳掉，為什麼就不轉換到正常的運作，每次到國定假日都是閃黃燈，昨晚竹坑被撞的就是這樣，像獅子村的號誌燈是日本進口，台灣只有獅子村有很先進，結果都沒有用到沒有用啊！以上兩點建議，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副座，請財經課回答。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我們會把這個跟分局再溝通，把事實現況告訴他。

主席林進丁問：好好反應一下，反射鏡要埋深一點，不然頭大腳小，好，謝謝你，2 號。

代表韋忠貞問：大會主席、林主席、鄉長、兩位秘書、各單位主管及

本會同仁大家早安，本席第一次發言，我想請教財經課，上一次跟楓港工務段曾經去看過，467 公里處有一塊地沒有路可以下去，因為道路拓寬造成農民沒有辦法下去耕作，我有去問過工務段，上一次他們來的時候也有講，他們願意出這個錢來去做，我想說這方面能不能請財經課課長跟他們正式趕快接洽，如果他們願意出這個錢委託我們來做的話，就盡快協助農民把路去施作，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韋代表，楓港工務段有這樣的誠意，課室就要盡速聯繫看怎麼函文，謝謝，1 號。

代表朱文華問：林主席、鄉長、兩位秘書、各位主管及代表會同仁大家早，有幾件事情要請問，內獅發展協會剛剛交接，跟社會課長講很多次，希望課長趕快協助，雖然現在完成但還沒有全部完成，為什麼呢？資財的部分沒有交接好，我們問上一屆的總幹事他說沒有這回事，可是有人提供說本來就有資財的部分為什麼交接就沒有，希望承辦人去協助一下。

第二件，工程的事情七里溪上游，簡立委跟助理都到那邊看路不通的地方，前幾天我跟柯奕安技士，我有問他那個工程，為什麼代表跟村長都不知道，把 80 萬的經費浪費掉，本來不能這樣做為什麼給他這樣做？為什麼不跟村長代表報告這個工程要

怎麼去做？看到時他們已經去做了，我的手機有錄影，請課長休息的時候幫我看一下，以上，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朱代表提出的案，請課室答覆。

社會課課長李志杰答：他們的資產今年年初在開會務時，有針對這件事情對前任的總幹事跟理事長說過，其實接任的理事長他不一定要看到東西，他可以直接接收現有的資產，有一些資產像代表講的有遺漏，如果他的價值不高，其實他不需要爭執這一點，因為社區的會務工作還是要持續運作，剛代表講的問題我會再請承辦人沛詠去瞭解，如果資產價值非常高，看前後任的理事怎麼做移交，以上是我的報告，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你說的是財產清冊，那財產是有時間性的，好，繼續的做溝通。好，七里溪的部分。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因為我沒有去現場不是很清楚，我在想是不是後來爭取 80 萬的經費，因為颱風要來我下午會去各村看，還有內獅公墓再去看一下。

主席林進丁問：下午盡快去看一下，好，3 號代表。

代表柳宏忠問：大會林主席、副座、鄉長兩位秘書、公所單位主管及本會同仁大家好，本席第一次發言，我想針對 6 月 10 日是一個鄉內重大事情發生，有一位內獅的青年 17 歲，在凌晨騎乘機車

往丹路方向，結果出很嚴重的車禍事件，6月10日當下之後我第一時間去關心內獅的村民，請教社會課這個陳宇軒案子，你們要到什麼時候才要主動出面協助要主動？

社會課課長李志杰答：我們收到消息的時候，小朋友都在醫院，我不太確定承辦人什麼時候去看，是有交代他列入急難救助的案子，我再確認。

代表柳宏忠問：所以6月10日到現在7月底了，公所還沒有進去案家，你的意思是這樣嗎？

社會課課長李志杰答：我們有去關切，看有什麼可以協助的。

代表柳宏忠問：好，家屬的反應非常的劇烈，因為當時的狀況是非常的危急，家裡的部份求助無門，我這邊也有協助勸募有60~70萬，我請社會處瑪家鄉的議員出面協助、協調，能夠做專案的低收入戶，這個部分也很快就來處理，我希望公所的部份以後有重大事故的發生，不管是車禍或家境有狀況要盡速處理，不要遲了一個月、二個月然後都無聲無息，請課長再加油。

社會課課長李志杰答：謝謝代表，其實我們都有在關切，只是急難救助有相當的規範，低收案我記得已經通過了。

代表柳宏忠問：所以我們一起來幫助我們的鄉親，不管什麼樣的層級像社會處都可以連結到，請課長多多加油，請坐。我請教行政課

課長，巴士的部份春日鄉的鄉長，他特別做一個需求反應式的公共運輸服務，他們鄉網羅 800 萬的經費，讓運輸服務使用率更高，他還在新聞媒體上面也特別強調，公路總局這邊他說他做的成效非常好在春日鄉，我們反觀本鄉巴士的部分要怎麼因應？人次這麼少，你看春日鄉離枋寮鄉很近，可是他們使用率這麼高，要不要去請教一下春日鄉怎麼做的，他們公所今年有提案針對這個部份，有另外跟公益彩卷回饋提案，好像也爭取壹貳佰萬，所以一個巴士要怎麼讓他使用率更高，可能我們不會做，是否能夠請教春日鄉，好不好課長？

行政課課長周雅嵐答：謝謝 3 號代表的建議，春日鄉我想可能人口密集的問題，本鄉的中巴主要服務長者在海線的部分，效果不彰是因為海線人口占有的車子比較多，因為在台一線上台 26 線交通比較便利，其實在當初的社區接駁公車的使用，是基於八八風災的經費，是希望多多服務台九線的長者，春日鄉公共交通的部份，他們使用非常普遍我想也是地形，離枋寮很近服務也較廣，所以他們鄉民使用率較高，我想會後會跟春日鄉多一些接觸，吸收他們的經驗來改善，或許能夠幫助我們鄉內的使用率，以上。

代表柳宏忠問：據本席瞭解，枋寮醫院也是跟我們鄉合作長期照護據點，可是除了據點以外的服務，到春日鄉甚至有族語翻譯的人在

院裡面進駐，讓鄉親更便民，這樣會讓醫院覺得我們是主動的，請公所再加油！我們應該可以，請坐。

請教財經課，陳宇軒的部分6月10日凌晨3點多出車禍，當時狀況坐落位置是在高基明住家對面的水溝，我去看那整條水溝到橋那邊都非常的深，那邊讓機車過的話也是非常狹窄，是不是有可能橋以南的部分我們責成公路局，每一次出車禍意外我們去檢討那個地方，或許慢慢的補強它讓它有水溝，這樣可能會減少意外事件的發生，請課長協助跟公路局的協調，還有每次重大事故意外發生它絕對有關鍵的因素，如果是一個轉彎處我們設一盞綠燈這樣反而會更便民、更友善，請課長調查一下，近幾年發生車禍事件台九線，到底在哪一處我們去加強，可以嗎？請課長答覆。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謝謝3號代表的建議，我回去會去處理。

主席林進丁問：這個可以提案，好，5號代表。

代表阮嬪問：大會主席、孔鄉長、兩位秘書、公所單位主管、本會同仁大家好，剛提到中巴問題，記得在一次定期會我受理一件，為提高鄉內的載客量特別提出臨時動議的意見，在我印象中沒有答覆。因為每天早上會送小孩子到枋寮，禮拜一會看到我們的車子，有時候停在枋寮醫院，真的幾乎沒有人乘坐但照時速去跑，

這是我親眼看到，我說這麼可惜啊！一個中巴的車子很多時候都可以用，可以幫忙鄉內的孩子們，一個禮拜才跑兩次，為什麼有這麼好的交通車不用在鄉裡面，寧可去空車到枋寮，這是我最大的痛！希望公所關心一下，不是說我孩子在楓林國小我才這樣說，楓林國小沒有校車，一樣在鄉內四所國小都沒有，像內文雖然有提出來，像在竹坑很多的學生，如果為了他們的孩子，為了教育每天早上送，下午放學到4點，如果他們去工作公司沒有辦法讓他們3點就下班了，這一點公所是否可以增加讓vuvu們有交通方便到學校。

另外我要提出圖書館的問題，這邊有兩點有關鄉誌，在去年有發表會，但實際上招標的紀秘書長沒有到場，據我所知道目前為止還沒有結案，連保證金都依然在，所以我想盡快把鄉誌以正常化來做結案，然後大量去印，讓每個鄉都會看到我們鄉的歷史文字，以上兩點，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阮代表的意見，鄉誌的部份結案了嗎？結案了數量有先印，應該各機關都要發。

圖書館管理員曹毓嫻答：跟主席報告，鄉誌的部份今年編預算的話明年再印，因為當初發表印製數量只有夠圖書館典藏。

主席林進丁問：既然OK就發給各機關，印一下，經費夠的話，好。

公車的部份有補充的嗎？好。

行政課課長周雅嵐答：謝謝 5 號阮代表的建議，我先重申社區接駁公車的部份，每週一、四發車也不是每次都是空車，我們社區接駁巴士就是採用公車的方式，在路上跑的公車也是這樣，要不要搭就由民眾來決定，我們也沒有說浪費，二、三、五的時間也可以讓人民團體租借，我們能使用的部份都會使用，他週一的狀況是最好，因為週一山線的老人家比較多，最差是週四沿海，因為沿海行車率較高，也是在重要的交通路上。剛剛代表提到學校接駁的問題這個部份，我們好像有回覆，有關鄉內學生接駁，建議應該由鄉內學校來討論，畢竟社會少子化，是否學校要合併或許是未來的趨勢，另外也沒有再多的人力來支援學校的部分，以上。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課長，有關學校學生是不是因為山線學校沒有交通車，內獅國小有，是不是學校不願意爭取還是怎麼樣？造成很多的學生沒辦法載，這次草埔的新生聽說只有一位，怎麼辦？其他學校不知道，當然不曉得是不是可以協助爭取，還是學校向哪個單位爭取，有了交通車載來載去可能好一點，要不然學生越來越少，等一下併校就麻煩了！所以大家共同討論一下，如何讓學生留在本鄉？好，我們休息 10 分鐘。

好，繼續，今天是鄉長提案，審議本所公庫擬續轉委託屏東

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案，這個是 OK 了。還有一個是審議本鄉公共造產楓林段 189-1 地號等 14 筆土地解編案，資料已經發給各位了，大家看一下，好，公共造產的部份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我們就表決了，黃課長，什麼時候要擬這個計畫？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報告主席，附屬單位的預算有請惠娟發文給主計處，本來這次預算也做附屬單位的預算，主計處是說要有實際營運及擬定的計畫，送代表會表決再送到縣府去做預算，因為公共造產沒有實際營運收入。

主席林進丁問：要想辦法有收入，要趕快，颱風快來了，不是說要開始收了嗎？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還在等待收費管理辦法，才能實際提出當初我們去縣府所詢問的，我們想說明年做一個公共造產分配的預算。

主席林進丁問：用公共造產的方式比較可以申請較多的經費，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你們說還是我們的預算，後續也不能去做更多的申請，補助的經費或土地申貸的部份，請坐，還是這個不必統統解編，還是怎麼樣？大家想想，觀光事業的發展一直講沒有做也不好，像枋山鄉都開始在做了，公共造產已經掛出來了，很多的部份可以請教一下。好，對 14 筆土地的解編案，大家還有什麼意見？那時候的主辦是誰？婉瑄，同仁還有什麼意見？這 14 筆的

土地都已經改配了，已經設定了又能怎麼樣，好，這 14 筆的公共造產那時候可能沒有注意到，如果那時候有查到就不做改配，14 筆土地既然已經改配我們也沒有話講，問題是在哪裡？102 年就改配了，103 年就應該提報解編嘛！沒問題我們就要做表決了，4 號代表。

代表呂義問：各位同仁大家早，不好意思 14 筆不是我問的，我問的是公共造產這個問題，我也不能去迴避，當時本席也是公共造產的一員，當時承辦業務的是婉瑄，我相信他經辦過的業務已經沒有人可以去執行這個業務，因為有些的土地，為了不讓平地人被佔用，不得不用這樣的方式拿回來，當時林依芳跟王婉瑄動不動就被平地人來恐嚇，我相信往後誰當承辦人也沒有人敢這樣做，所有抽籤的土地，我在想他都已經忘記他身體不舒服，完全投入這個工作，當時是這樣的情形，尤其林依芳他很喜歡獅子鄉但業務很繁重，調牡丹鄉還是比較輕鬆，其實婉瑄沒有在應該不用我們問也早就已經交代，這個 14 筆只是文件上的問題，課長應該比較清楚整個過程，在請課長說明這 14 筆土地。

財經課課長黃莫愁答：謝謝 4 號代表，這個情形是這樣，在做清查的時候原先我就問我的同事，怎麼會有這樣的情形？當時從觀農課移交到財經課的時候，有好幾個承辦人從 99 年到 101 年有七位

承辦人，所以在業務移交到財經課的時候，當時編這個送到縣政府備查的時候，我們去推測幾個可能，第一個、就是當時承辦公共造產並沒有跟地政人員做登記，第二個、移到財經課應該財經課人員不清楚為什麼這樣講，因為承辦人跟我說我們也不曉得這個東西在哪裡，就把所有的只要是掛獅子鄉公所的土地，他們就認為是公共造產地，從 103 年到 104 年在清查那幾筆土地，當時有送到貴會的那幾筆土地，就是當時財經課認為那個土地就是公共造產，結果他只是寫說獅子鄉公所，後來因為婉瑄生病、依芳又調走，後來有新人馬月蓮進來，當時他是約僱人員，因為當時代表一直關心這個議題，後來我們怎麼想都不太對勁，我們就跟縣政府要資料去找也找不出什麼東西，就是馬月蓮跟縣政府要這個資料，才知道說原來是在縣政府，才核對資料是這 83 筆，那找到 83 筆之後就請現在的承辦人余淑釩，再一筆一筆跟補登人員去核對資料，才發現這幾筆土地有被改配，有部份土地是沒有地號，那這要怎麼處理？我們問縣政府就說按公共造產獎助及管理辦法要點來處理做解編，如果當時兩個課室資料都很完整的交接或資料登入的話，可能就不會發生這樣的問題。

既然是事實，我們也沒有辦法列入公共造產用地，所以我們今天才提出來送到貴會來審議，我們再做解編，還有無路可到達

的部份，我們也在研議是不是比照改配給鄉民，可是我們還是要先確定，比如說禁伐補償的補助要點條件，我們要細細的去看條件，因為沒有辦法到達的土地，也不能去做利用，如果禁伐補償可以每年領到這麼多的補償金，其實分配給鄉民也是可以的，這是我們在思考的問題，如果確定這塊沒有問題的話，我們會繼續做這樣的執行。

再來因為我們拿到這個資料，我們才知道獅頭山是公共造產用地，上面是公共造產的造林，原先我們也不清楚最近我們才知道的，這是我們的疏忽，獅頭山兩塊地一個是靠廣場就是我們在活動的廣場，第二個是道路靠近馬路邊，他是不同地號，公共造產是在活動廣場，前面的道路不是，所以我們下一次還是一併提出來，這兩筆就是一筆靠近道路的，我們要把他納進公共造產，因為這樣子整體計畫開發運用會比較得利，以上是公共造產現在執行進度跟未來思考要怎麼處理這塊，以上。

代表呂義問：謝謝課長詳細答覆，事實上這 14 筆不是我在問的，從以前範圍的問題本來就是會發生很多問題，尤其是夾帶的部份，沒有抽籤增加筆數的部分，應該在這個部份絕對沒有這回事，這個筆數沒有增加，以前應該是有發生過，所以大家會討論這個問題，我敢保證我土審任內絕對沒有敢這樣，那時的土審都很謹慎

去核對，所有的過程絕對沒有舞弊的現象，以往說真的絕對有夾帶，你當時抽籤的筆數跟以後送上核定的筆數有誤差，表示絕對有問題，都已經過了追溯的時間，我想放領的部份鄉長以後也不敢再執行，以後鄉長誰當這個部份沒有人敢動了，這些沒有放領的土地本來就該回歸到公共造產，課長你剛講獅頭山，以我的記憶當時的總面積 52 甲左右，那裡絕對是很好利用的地段，很感謝黃課長，因為每一次開會為了這個事情感覺不好，從今天開始我會盡量協助在公共造產會站在你的立場，如果需要提示的地方我必會盡量配合，謝謝。

主席林進丁問：謝謝 4 號代表提供寶貴意見，我相信主辦課很認真，大家也知道婉瑄做事的方式，因為公共造產有幾塊地移交不清楚，所以不曉得是不是公共造產那都已經改配了，那改配的地上物有沒有去清查是什麼不知道？但是發現到很多鄉親在講，很多改配的土地地上很多相思樹，希望有改配的土地公所能清查一下地上物先處分，再說公共造產的部份也是這樣，不要路不通就要改配，不可以，一定要通，要想辦法知道在哪裡，土地在哪裡？不知道也不行啊！公共造產委員、代表會及公所都一起去讓大家知道，公共造產在哪裡？你怎麼去？路不通這不像話嘛！讓老百姓看我們的笑話是在做什麼？所以不要這樣。讓大家去想辦法怎

樣處理比較好，在這事情上我們要彼此互相幫忙才對，這些土地都已經改配了嗎？已經改配的已成事實，不處理也不好，所以我在這裡請教看看這件事情要怎麼處理比較好？看看大家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就處理這個案子，沒有了？贊成本鄉公共造產楓林段 189-1 地號等 14 筆土地解編案，贊成的同仁請舉手？好，只有一票，沒有通過，好，就這樣，請 2 號。

代表韋忠貞問：本席第二次發言，因為公共造產突然要叫我們解編，要我們來做，到底能不能解編？說真的我真的不瞭解，公共造產的土地總共 14 筆，他解編有沒有東西讓我們知道是合法的，讓我們知道這個確實是可以解編的，當然事情既然已經發生我們也很想幫公所，但是你沒有跟我們講說是依照什麼規定，他是可以解編你應該要從法律層面讓我們知道，而且這 14 筆全部總面積全部多少，剛剛主席也有講，地上物大部分都是什麼？真的我們不知道，讓我們無所適從，是答應是好，還是不答應是好，我們沒有一個頭緒，能不能讓我們更加的瞭解，以上。

主席林進丁問：既然沒有通過，請承辦課找個時間繼續跟同仁做說明，下一次的臨時會再提出，可以嗎？讓大家都瞭解你們比較好處理，好，我們該審議該討論的案就沒有了，下面是代表提案及臨時動議，公所的部份，感謝這三天的時間，相信大家都很忙，

很多工作，我們在這裡互相學習，如果不如意的請多多包含，讓我們提供更好的說明時間，讓我們的工作能夠順利，鄉公所提案的部份到此結束，聽說有颱風要來希望大家都平安。我們代表同仁颱風期間都要待命，都要去辦公處看看，我們有沒有安全帽？請主辦課去找七頂借給我們，公所的部份就謝謝你們，願神與你們同在，本會的部分 10 鐘後繼續，謝謝大家散會。

拾、鄉公所提案：

屏東縣獅子鄉獅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會議提案單							
編號	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鄉長：孔 朝	附屬人	
案由	敬請 審議本鄉公共造產楓林段 189-1 地號等 14 筆土地解編案。						
理由	<p>一、本鄉公共造產土地於 97 年 4 月 7 日獅鄉觀農字第 0970002942 號函陳屏東縣政府備查之公共造產財產登記表計有楓林段 685 地號等 83 筆土地在案，經本年度現勘及校對後，查有楓林段 189-1 地號等 13 筆土地已於 102 至 104 年間土地改配或已設定予原住民，另查無獅子段 582-14 地號該 1 筆土地地號。</p> <p>二、依公共造產獎助及管理辦法第 3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公共造產經營方式，經各該立法機關議決後，縣(市)政府應報內政部(以下簡稱本部)備查；鄉(鎮、市)公所應報縣政府備查，並副知本部。</p> <p>三、基於上述理由，本所依前開辦法第 5 條規定於 106 年 7 月 18 日召開本年度第一次公共造產委員會議討論並經出席委員全數同意，爰函請本鄉民代表會提交本次臨時會審議。</p>						
辦法	經貴會審議同意後陳報縣政府備查。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不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獅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會議提案單

編號	2	類別	財政	提案人	鄉長:孔 朝	附屬人	
案由	敬請 審議本所公庫擬續轉委託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案。						
理由	<p>一、本所公庫前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轉委託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契約於 105 年 10 月 31 日期滿截止，本所公告辦理公庫代理銀行遴選作業未能順利遴選代理銀行，經 106 年 2 月 20 日獅鄉財字第 10630199900 號函請屏東縣政府協調由縣庫代理銀行代理，並經臺灣銀行 106 年 3 月 2 日屏東庫字第 10600010871 號函復，由該行屏東分行同意代理，擬續轉委託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在案。</p> <p>二、依公庫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直轄市、縣（市）、鄉（鎮、市）庫，由各該公庫主管機關就其轄區內之銀行遴選，經立法機關同意後委託其代理，並應報上級公庫主管機關備查。」，另依同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第 2 項規定，應訂立轉委託契約，報國庫主管機關或公庫主管機關備查。爰提本案敬請本鄉民代表會同意，俾簽訂代理銀行代理本所公庫轉委託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代辦契約事宜。</p>						
辦法	經貴會審議同意後陳報縣政府備查，續辦理本鄉鄉庫契約簽訂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代表提案：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文華	附署人	朱宗仁 韋忠貞
案由	建請鄉公所將內獅村加多海農路簡玉枝工寮旁轉彎處設置路燈案。						
理由	本路段為彎路，夜間人車行駛時視線之不良，故常有車禍之事故，故極需設置路燈。						
辦法	請鄉公所辦理會勘並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林進丁	附署人	朱宗仁 朱文華
案由	建請鄉公所增設南世部落陳正誠宅至揚青女宅前巷道中間路燈乙盞以利村民行車安全案。						
理由	該路段雖已設置兩盞路燈，惟兩盞路燈間至夜間仍昏暗不明，人車行駛時視線之不良，為維行經村民安危，確有施設之必要。						
辦法	請鄉公所辦理會勘並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拾壹、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28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主席 林進丁

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28 日